

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中  
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

容诚专字[2022]518Z0367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中  
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2]518Z0367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出具的关于《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10360 号）（以下简称“第三轮问询函”）已收悉。对第三轮问询函所提财务会计问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对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下简称“致尚科技”、“公司”、“发行人”）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现做专项说明如下：

## 问题 2 关于收入与毛利率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境外实现销售收入 15,782.75 万元、31,669.08 万元、48,025.5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73%、64.64%和 78.81%。发行人已形成以外销为主的局面。

(2) 2020 年度发行人游戏机零部件中新增其他零部件产品 Tact Switch，该产品系战略性配合客户进行开发及生产，生产规模较小，前期不良率高导致成本较高，使得毛利额和毛利率均为负数。2021 年，Tact Switch 生产规模扩大，产品毛利率为-8.87%。

(3) 发行人各类产品与客户在框架性协议中对价格未进行明确约定，且并未约定年降等定期降价的行为，但发行人游戏机零部件逐年下调销售价格。

(4) 2021 年，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如金属、塑胶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但发行人毛利率维持稳定。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约 70%。

(5) 发行人光纤连接器报告期内分别实现收入 15.61 万元、1,472.18 万元和 6,648.75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4.93%、31.32%和 14.19%。2021 年发行人全品类光纤连接器毛利率下滑，主要系汇率的下降导致对 SENKO 的销售单价降低及产品结构变动所致，2020 年发行人光纤连接器销售部分产品为高端定制类产品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仅在 2020 年有销售。

(6)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收入结构大幅变动，精密制造及其他产品分别实现收入 22,471.59 万元、6,718.78 万元和 1,832.25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销售收入大幅下降，主要系停止电子雾化设备业务， 削减精密加工服务、精密结构件及金属铣削刀具及配套产品销售业务规模影响。2020 年精密加工服务收入占比 8.21%、毛利率 22.92%。

请发行人：

(1) 结合发行人境外销售的主要客户、主要产品、签订的框架合同采购条款，客户开拓、在手订单情况等，说明境外销售不断扩大的原因，境外客户订单、外销收入是否具备稳定性。

(2) 说明 Tact Switch 生产规模扩大后产品毛利率仍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战略性配合客户进行开发及生产”的具体含义，关于 Tact Switch 发行人的权利与义务，是否与其他产品或订单相联系。

(3) 说明发行人的定价策略，报告期内游戏机零部件产品单价多次下调的原因，发行人是否有较强议价能力维持毛利率水平。

(4) 说明 2021 年原材料大幅上涨背景下，发行人毛利率较为稳定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特征；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发行人的影响，发行人是否具备向下游客户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能力。

(5) 说明光纤连接器的主要客户、收入占比，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显著低于光纤连接器同行业可比公司往年平均水平的原因，量化分析汇率对发行人光纤连接器毛利率的影响，2021 年客户停止向发行人采购“高端定制类产品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的原因。

(6) 说明精密加工服务收入大幅减少的原因，发行人是否向关联方让渡了商业机会；结合在研项目、客户开拓情况，说明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规划。

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请申报会计师对问题（1）、（2）、（4）（5）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发行人境外销售的主要客户、主要产品、签订的框架合同采购条款，客户开拓、在手订单情况等，说明境外销售不断扩大的原因，境外客户订单、外销收入是否具备稳定性。

（一）发行人境外销售的主要客户、主要产品、客户开拓及在手订单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的主要客户、主要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的主要客户、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外销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主要产品
富士康	38,705.53	80.59%	63.51%	滑轨
SENKO	5,848.71	12.18%	9.60%	光纤连接器
歌尔股份	2,205.82	4.59%	3.62%	精准控制定位器
ARTRON INTERNATIONAL	447.95	0.93%	0.74%	电子连接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外销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主要产品
PTE. LTD				
VTECH COMMUNICATIONS LTD. (CMS)	206.72	0.43%	0.34%	电子连接器
合计	47,414.72	98.73%	77.81%	
2020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外销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主要产品
富士康	29,074.20	91.81%	59.34%	滑轨
SENKO	1,201.36	3.79%	2.45%	光纤连接器
歌尔股份	473.36	1.49%	0.97%	游戏机连接器
ARTR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430.51	1.36%	0.88%	电子连接器
RESTAR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159.53	0.50%	0.33%	电子连接器
合计	31,338.95	98.96%	63.97%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外销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主要产品
富士康	13,790.38	87.38%	30.35%	滑轨
歌尔股份	882.89	5.59%	1.94%	游戏机连接器
ARTR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363.55	2.30%	0.80%	电子连接器
Jabil Precision Industry(GuangZhou) Co.,Ltd	171.32	1.09%	0.38%	电子连接器
Vitec Global Operations Co. Ltd	167.19	1.06%	0.37%	电子连接器
合计	15,375.33	97.42%	33.84%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的主要客户为富士康、SENKO、歌尔股份，前五大外销客户合计收入占外销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各期均超过 95%。

## 2、客户开拓及业务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规模不断扩大，主要原因系游戏机零部件及光纤连接器销量大幅增长。

### (1) 公司与富士康、歌尔股份的合作历史

电子产品行业通常可以划分为零部件及组件生产商、制造服务商及终端品牌商，通常终端品牌商不会直接采购零部件及组件进行生产，而由其上游制造服务商向终端品牌商认证或检验通过的合格供应商采购零部件及组件，然后集成其他功能件形成整机产品，配套供应终端品牌商。

在电子制造服务商领域，富士康系全球最大的电子产业制造服务商，根据 Bloomberg 统计，富士康在 2019 年电子加工服务领域（EMS）的全球排名为第一名，市场占有率超过全球四成（41.10%）。因此，电子产品终端品牌商及制造服务商的高度集中，致使电子产品零部件领域的生产企业销售客户呈现出相对集中的情况。

公司与富士康自 2011 年起建立合作关系，报告期内销售产品主要包括游戏机零部件、电子连接器等，公司游戏机零部件产品的终端客户主要为 N 公司，其中国大陆地区主要合作的制造服务企业为富士康。因此，公司主要游戏机零部件产品经 N 公司认证或检验后，销售给富士康。

公司与歌尔股份（终端客户主要为索尼、Facebook）自 2015 年建立合作关系，报告期内销售产品主要包括电子连接器、游戏机零部件等。

报告期内，公司与富士康、歌尔股份外销产品终端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	终端客户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外销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外销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外销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富士康	N 公司	38,160.18	62.62%	28,414.07	58.00%	12,877.45	28.34%
	索尼	353.38	0.58%	456.47	0.93%	841.18	1.85%
	其他[注]	191.96	0.32%	203.65	0.42%	71.75	0.16%
	小计	38,705.53	63.51%	29,074.20	59.34%	13,790.38	30.35%

客户	终端客户 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外销主营业 务收入	占比	外销主营业 务收入	占比	外销主营业 务收入	占比
歌尔 股份	索尼	352.55	0.58%	326.84	0.67%	823.52	1.81%
	Facebook	1,763.25	2.89%	17.62	0.04%	-	-
	其他[注]	90.03	0.15%	128.90	0.26%	59.37	0.13%
	小计	2,205.82	3.62%	473.36	0.97%	882.89	1.94%

注：部分产品为富士康及歌尔股份自用，或者直接销售给富士康及歌尔股份，无法确定终端客户。

公司与富士康、歌尔股份合作时间较长，交易过程中因所需产品类型不同，与客户集团内不同主体交易，不同主体的交货地点不同，公司销量逐年上涨的滑轨业务主要为保税区外销，因此公司的外销规模不断扩大。

## (2) 公司与 SENKO 的合作历史

公司销售给 SENKO 的产品主要系光纤连接器，是光通讯器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前期系为富士康提供精密加工服务，通过该服务为 SENKO 加工产品；2020 年公司通过其合格供应商认证后，进入客户供应链，获得业务订单，2020 年实现外销收入 1,201.36 万元，2021 年外销收入为 5,848.71 万元，实现较快增长，业务具有连续性。

## 3、在手订单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782.75 万元、31,669.08 万元、48,025.52 万元，主要为游戏机零部件和光纤连接器，其中游戏机零部件主要应用于 N 公司最新一代游戏机及升级版和索尼 PS4。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外销在手订单金额为 5,037.18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已实现外销收入 9,002.76 万元(未经审计)，较上年同期 5,185.65 万元增长 73.61%；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外销在手订单金额为 5,794.04 万元，交易具有持续性。

## (二) 与主要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采购条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外销客户签订框架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如下：

客户名称	合同形式	交付条款	验收条款或贸易条款	结算条款
富士康	订单	卖方应严格按照订单、交货通知单及买方提供的其他交货文件交付产品。	DDU	月结 90 天
SENKO	订单	公司根据订单指定时间及地址发货	公司承担运费及其他成本运送至指定地点	月结 60 天
歌尔股份	框架协议+订单	公司将产品交到相关生效订单中规定的交货地点，与买方采购人员或其指定的收货人办理交货手续，同时提供相关产品的单证和资料，运输及装卸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产品送到约定地点后，买方应在 1 个工作日内办理收货确认手续。	月结 90 天（财务结账日 90 天进入付款期）
ARTR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订单	公司根据订单指定时间及地址发货	FOB	月结 30 天
VTECH COMMUNICATIONS LTD. (CMS)	订单	公司根据订单指定时间及地址发货	FOB	月结 60 天
Jabil Precision Industry(GuangZhou) Co.,Ltd	订单	公司根据订单指定时间及地址发货	FOB	月结 90 天

报告期内，公司滑轨业务销量大幅增加，同时持续开发新产品（精准定位控制器等），使发行人外销收入大幅增加；公司与外销主要客户合作历史较长，产品品类持续扩展，合作稳定，外销客户订单、外销收入具备稳定性、持续性。

二、说明 **Tact Switch** 生产规模扩大后产品毛利率仍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战略性配合客户进行开发及生产”的具体含义，关于 **Tact Switch** 发行人的权利与义务，是否与其他产品或订单相联系

（一）**Tact Switch** 生产规模扩大后产品毛利率仍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战略性配合客户进行开发及生产”的具体含义

## 1、Tact Switch 产品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 Tact Switch 产品收入、毛利额及毛利率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2021 年度	732.71	-64.98	-8.87%
其中：2021 年 7-12 月	404.71	10.29	2.54%
2021 年 1-6 月	328.01	-75.26	-22.95%
2020 年度	153.34	-61.24	-39.94%

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 Tact Switch 产品分别实现收入 153.34 万元和 732.71 万元，毛利额分别为-61.24 万元和-64.98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39.94%和-8.87%。2021 年度该产品生产规模扩大的同时毛利率有所提升，但仍为负数，主要原因系：（1）2021 年度生产规模虽有所扩大，但收入也仅为 732.71 万元，仍处于相对较小的水平，制造费用较高；2021 年度下半年生产规模扩大后毛利额为正数，但不足以弥补上半年的亏损，综合使得全年毛利率为负数；（2）该产品不良率较高，使得材料成本较高。

## 2、“战略性配合客户进行开发及生产”的具体含义

发行人 Tact Switch 产品直接客户主要为富士康集团，最终应用于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旗下最新一代游戏机。报告期内，富士康集团均为发行人的第一大客户，发行人与 N 公司亦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富士康及 N 公司对发行人业务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性意义。

发行人 Tact Switch 产品前期开发及生产虽产生较高的成本使得毛利率为负数，但仍符合发行人聚焦游戏机零部件产品的发展战略。由于亏损有限且有助于维护客户关系和深化合作，发行人将继续生产 Tact Switch 产品。

## （二）关于 Tact Switch 发行人的权利与义务，是否与其他产品或订单相联系

Tact Switch 产品，即左右按键轻触开关，起到电路及信号控制、连接等功能，主要应用于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旗下游戏机。该产品与滑轨、卡槽、精准定位控制器等其他游戏机零部件产品外观、结构、功能等要素不尽相同，是应用于游戏机的零部件之一，为独立的产品。

客户向发行人采购 Tact Switch 产品，均下达了独立的采购订单，与其他产品订单（如

滑轨、游戏机连接器)不相关联。发行人销售 Tact Switch 产品时,严格按照采购订单中的约定,履行了正常的交货义务,并拥有收款的权利,与其他产品或订单无联系,乃正常独立的商品销售行为。

三、说明 2021 年原材料大幅上涨背景下,发行人毛利率较为稳定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特征;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发行人的影响,发行人是否具备向下游客户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能力。

(一)说明 2021 年原材料大幅上涨背景下,发行人毛利率较为稳定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特征

### 1、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毛利	毛利额占 比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额占 比	毛利率
游戏机零部件	41,260.84	14,127.54	78.18%	34.24%	30,087.17	10,222.95	70.52%	33.98%
其中:滑轨	30,441.13	11,768.74	65.12%	38.66%	27,170.67	9,167.97	63.24%	33.74%
游戏机连接器	7,675.54	1,670.17	9.24%	21.76%	1,910.89	1,011.39	6.98%	52.93%
其他零部件	3,144.17	688.62	3.81%	21.90%	1,005.61	43.59	0.30%	4.33%
连接器	17,846.76	3,706.67	20.51%	20.77%	12,187.00	3,112.98	21.47%	25.54%
其中:电子连接器	11,198.01	2,763.28	15.29%	24.68%	10,714.82	2,651.88	18.29%	24.75%
光纤连接器	6,648.75	943.39	5.22%	14.19%	1,472.18	461.1	3.18%	31.32%
精密制造及其他	1,832.25	237.24	1.31%	12.95%	6,718.78	1,160.28	8.00%	17.27%
其中:精密结构件 及金属铣削刀具	351.34	51.44	0.28%	14.64%	1,669.57	112.65	0.78%	6.75%
精密加工服务	297.62	55.51	0.31%	18.65%	4,021.51	921.84	6.36%	22.92%
配套产品销售	1,183.29	130.3	0.72%	11.01%	1,027.70	125.79	0.87%	12.24%
合计	60,939.85	18,071.45	100.00%	29.65%	48,992.96	14,496.22	100.00%	29.59%

发行人 2020 年及 2021 年销售的主要产品为滑轨、游戏机连接器、电子连接器、光纤连接器等。

### 2、发行人 2020 年及 2021 年毛利率较为稳定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21年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但公司通过扩大滑轨自制比例,优化生产工艺(如对通用类连接器进行工艺流程改进,增加自动装配机器,减少了人工成本等)、调整产品结构等措施降低成本抵消原材料价格上涨、汇率下降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 (1) 游戏机零部件-滑轨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

2020年、2021年发行人滑轨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3.74%、38.66%,毛利率上升主要系滑轨自制比例提升所致。发行人滑轨自制比例由2020年的7.02%提升至2021年的72.33%,同时毛利率较高的最新一代游戏机升级版滑轨产品(该款产品全部自制)销售规模扩大,抵消了材料成本变动、汇率下降对滑轨业务毛利率的不利影响。

具体分析见“本题回复之(二)2、2021年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 (2) 游戏机零部件-游戏机连接器

2020年、2021年发行人游戏机连接器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2.93%、21.76%,2021年游戏机连接器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发行人2021年度承接新的游戏机连接器品类业务毛利率较低(综合毛利率仅为15.64%),且2021年新产品销售收入占游戏机连接器主营收入的比例为75.04%,较高的销售比例拉低了游戏机连接器的整体毛利率。

新增游戏机连接器品类2021年毛利率较低的主要原因系:

1)新增游戏机连接器H品类主要系配合富士康进行产品开发,销售价格相对较低,且该产品结构较为复杂,从开发到量产时间较短,电镀工艺要求较高,自动化水平提升较慢,需耗费较高的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以及外协加工费;

2)新增游戏机连接器I品类系发行人通过外购取得,而后配套进行销售,外购产品毛利率较低。

#### (3) 连接器

发行人电子连接器2020年、2021年毛利率分别为24.75%、24.68%,发行人通过优化产品结构、优化生产模式、不断加大自动化生产降低人工成本等措施降低成本抵消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产生的不利影响,2021年毛利率略有下降,较为稳定。

光纤连接器2020年、2021年毛利率分别为31.32%、14.19%,2021年毛利率下降

较多的主要原因系：1) 汇率下降较大；2) 产品结构发生变化，毛利率较高的产品 2021 年不再销售。

综上，公司 2020 年、2021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与公司各产品业务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 3、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0 年及 2021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2020 年及 2021 年，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胜蓝股份	21.86%	26.24%
得润电子	13.01%	14.75%
创益通	29.28%	32.12%
意华股份	17.27%	22.31%
平均值	20.35%	23.86%
公司	29.65%	29.59%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略有下降，公司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原因系是公司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营产品均不含游戏机零部件；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主要系扩大滑轨自制比例、调整产品结构等措施降低成本抵消原材料价格上涨、汇率下降等因素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不利影响。

**(二) 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发行人的影响，发行人是否具备向下游客户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能力**

#### 1、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类型	单位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原材料 采购金额 比重	平均单价	平均单价 变动率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原材料 采购金额 比重	平均单价	平均单价 变动率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原材料 采购金额 比重	平均 单价
金属材料 (铜材)	元/KG	1,210.36	5.92%	69.85	30.39%	806.23	9.18%	53.57	-2.90%	828.78	6.11%	55.17
金属材料 (不锈钢)	元/KG	2,826.78	13.82%	32.44	11.52%	365.50	4.16%	29.09	37.15%	66.32	0.49%	21.21
金属材料 (其他)	元/KG	55.95	0.27%	6.42	-34.34%	74.53	0.85%	9.77	-36.42%	88.57	0.65%	15.37
小计	元/KG	4,093.08	20.01%	36.16	103.39%	1,246.26	14.20%	17.78	-26.56%	983.67	7.26%	24.21
塑胶材料	元/KG	2,171.44	10.62%	38.21	50.59%	1,107.29	12.61%	25.37	3.78%	821.13	6.06%	24.45
FPC 部件	元/PCS	5,230.78	25.58%	0.77	5.65%	2,851.86	32.49%	0.73	-7.15%	1,035.49	7.64%	0.79
金属部件	元/PCS	4,546.01	22.23%	0.07	-12.04%	1,403.67	15.99%	0.08	76.35%	642.85	4.74%	0.05
塑胶部件	元/PCS	2,268.21	11.09%	0.14	-12.66%	841.61	9.59%	0.16	1375.24%	74.42	0.55%	0.01
线材	元/M	688.46	3.37%	0.57	-58.51%	346.78	3.95%	1.37	171.37%	2.72	0.02%	0.50
电子雾化 设备部件	元/PCS	-		-	-	-		-	-	9,538.44	70.37%	1.84
合计	/	18,997.98	92.90%	/	/	7,797.47	88.83%	/	/	13,098.74	96.63%	/

### （1）原材料采购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13,098.74 万元、7,797.47 万元、18,997.98 万元。2019 年原材料采购金额较高主要系电子雾化设备部件采购较多。2020 年原材料采购金额较低，主要系：公司主动调整产品结构，于 2019 年末停止电子雾化设备业务，相关部件采购未再发生；2020 年销量较高的滑轨产品主要为 OEM 采购，OEM 采购模式下，原材料主要由 OEM 厂商负责采购，因此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下降。2021 年原材料采购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0 年公司逐步实现滑轨自制，2021 年自制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光纤连接器生产规模扩大所致。

#### ①金属材料采购金额及占比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材料（铜材）采购金额分别为 828.78 万元、806.23 万元和 1,210.36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6.11%、9.18%和 5.92%，采购金额及占比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材料（不锈钢）采购金额分别为 66.32 万元、365.50 万元和 2,826.78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0.49%、4.16%和 13.82%，金额及占比不断增加。滑轨母端主体件为不锈钢材质，2020 年公司逐步实现滑轨自制，2021 年自制规模进一步扩大后不锈钢材料采购数量增多，采购金额大幅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材料（其他）采购金额分别为 88.57 万元、74.53 万元和 55.95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0.65%、0.85%和 0.27%。金属材料（其他）主要为钨钢、锰钢等，采购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 ②塑胶材料采购金额及占比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塑胶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821.13 万元、1,107.29 万元和 2,171.44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6.06%、12.61%和 10.62%，2020 年起金额及占比有所增加。滑轨公端主体件为塑胶材质，2020 年公司逐步实现滑轨自制，2021 年自制规模进一步扩大后塑胶材料采购数量增多，采购金额上升。

#### ③FPC 部件采购金额及占比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FPC 部件采购金额分别为 1,035.49 万元、2,851.86 万元和 5,230.78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7.64%、32.49%和 25.58%。FPC 部件主要应用于

滑轨产品，随着公司滑轨销量的增加，FPC 部件采购金额及占比逐年上升。

#### ④金属部件采购金额及占比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部件采购金额分别为 642.85 万元、1,403.67 万元和 4,546.01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4.74%、15.99%和 22.23%，金额及占比不断上升。

2019 年公司采购金属部件主要为电子连接器生产所需圆针、铜套、弹片、弹簧、脚垫片等，单价较低；2020 年、2021 年随着公司游戏机零部件及光纤连接器等产品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所需端子、盖子、铝管、法兰等金属零部件采购规模扩大，而相关零部件单价较高，使得采购金额不断上升。

#### ⑤塑胶部件、线材采购金额及占比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塑胶部件采购金额分别为 74.42 万元、841.61 万元和 2,268.21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0.55%、9.59%、11.09%；线材采购金额分别为 2.72 万元、346.78 万元和 688.46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0.02%、3.95%、3.37%。

塑胶部件及线材主要应用于电子连接器及光纤连接器产品，2019 年采购的塑胶部件、线材主要为电子连接器生产的开关籽、线缆等，单价较低；2020 年及 2021 年采购的塑胶部件、线材主要为生产光纤连接器所需的插芯、光缆等，单价较高。随着公司光纤连接器生产规模的扩大，塑胶部件及线材采购规模亦不断扩大，使得塑胶部件及线材采购金额逐年上升。

#### ⑥电子雾化设备采购金额及占比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末停止电子雾化设备业务，相关部件采购未再发生。

### (2) 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分析

#### ①金属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采购金属材料以铜材、不锈钢材料为主，金属材料价格的变动主要受市场价格的影响。

##### A.铜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属材料（铜材）采购价格除 2020 年较 2019 年略有下降外，整体呈上涨趋势，价格变动主要系受到大宗铜材价格上涨的影响。

铜材价格与市场公开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原铜市场公开价格（元/KG）	69.53	48.95	47.66
发行人铜材（元/KG）	69.85	53.57	55.17

数据来源：Wind、商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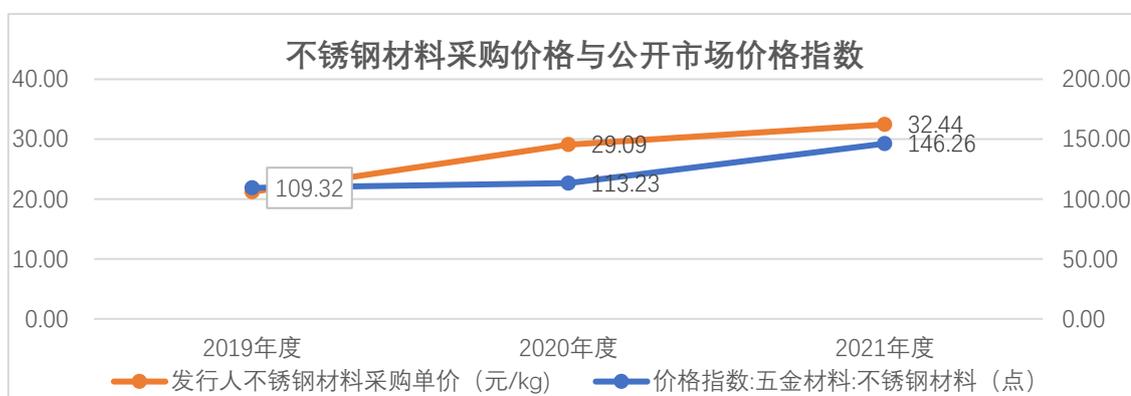
注：公司所需的铜材性能要求更高，需在原铜中融入其他微量金属元素，故公司采购的铜材价格高于原铜市场公开价格

发行人 2020 年较 2019 年金属材料采购价格小幅下降，与公开市场价格趋势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采购结构变化，单价较高的合金铜箔、覆银铜等采购规模减少，导致平均采购单价出现小幅降低。

#### B. 不锈钢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属材料-不锈钢价格整体呈上涨趋势，价格变动主要系不锈钢种类不同及受公开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

公司不锈钢材料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价格指数趋势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同花顺 FinD

注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不锈钢采购价格（元/kg）分别为 21.21、29.09 和 32.44，平均采购价格逐年提升；

注 2：不锈钢公开市场价格指数（点）是针对不锈钢市场消费和运行特征推出的一套不锈钢价格指数，2019 年至 2021 年该指数分别为 109.32、113.23 和 146.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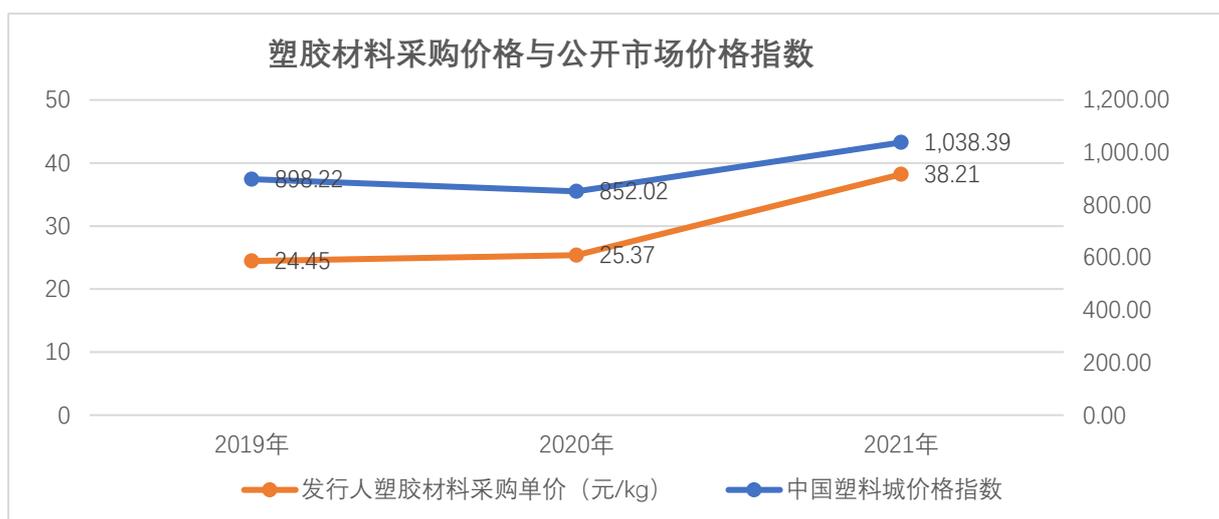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不锈钢价格变动趋势与价格指数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公司 2020 年不锈钢价格较 2019 年上涨较多，主要原因系 2020 年公司逐步实现滑轨自制，N 公司为保证产品品质，要求公司滑轨产品生产所需不锈钢材料需采购指定品牌，该品牌为进口钢材，价格相对较高。2021 年初公司以预付款的方式提前订购部分滑轨生产所需的不锈钢材料，故滑轨生产所需不锈钢材料 2021 年全年平均采购价格仅有小幅上涨。

## ②塑胶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采购塑胶材料以 PA（尼龙）类、PBT（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类、LCP（液晶聚合物）为主，公司报告期内塑胶材料采购价格呈上涨趋势。

公司塑胶材料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价格指数趋势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同花顺 FinD

注 1：报告期内，发行人塑胶材料采购价格（元/kg）分别为 24.45、25.37 和 38.21，平均采购价格逐年提升；

注 2：塑胶材料公开市场价格指数（点）是针对塑胶市场消费和运行特征推出的一套塑胶价格指数，2019 年至 2021 年该指数分别为 898.22、852.02 和 1,038.39。

2019 年至 2020 年公司塑胶材料采购价格呈小幅上涨趋势，与市场价格指数下降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由于塑胶材料的种类型号较多，各型号之间的价格差异较大，2020 年单价较高的 LCP 系列材料采购增加导致公司整体塑胶材料平均价格上涨。

## ③FPC 部件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FPC 部件为公司滑轨及精准定位控制器等产品主要零部件，该产品市场供给较多，随着公司对 FPC 采购数量的增加，公司议价能力增强，导致 2019 年至 2020 年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2021 年采购价格呈上涨趋势，主要受产品结构的影响，公司新一代升级版滑轨实现量产，新产品生产所需 FPC 部件规格要求更高，因而采购价格相对较高。

## ④金属部件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金属部件采购价格 2020 年、2021 年单价较 2019 年显著上升，主要系采购产品种类发生变化。2019 年公司采购金属部件主要为电子连接器生产所需圆针、铜套、弹片、弹簧、脚垫片等，单价较低；2020 年、2021 年随着公司游戏机零部件及光纤连接器等产

品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所需端子、盖子、铝管、法兰等金属零部件采购规模扩大，而相关零部件单价较高，从而导致公司金属部件采购单价总体呈现上涨趋势；精密结构件业务使用的金属部件（铝型材）价格较高，2021年发行人大幅削减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此金属部件采购减少使2021年金属部件采购价格较2020年小幅下降。

#### ⑤塑胶部件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塑胶部件2020年、2021年较2019年采购单价显著上升，主要系采购产品种类发生变化。2019年公司采购塑胶材料主要为电子连接器生产所需开关籽、基座、端子等，单价较低；随着公司光纤连接器业务发展，生产所需的插芯等采购规模扩大，相关零部件单价较高，从而导致公司塑胶部件采购单价总体呈现上涨趋势。

2021年塑胶部件采购单价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随着采购数量的增加，公司议价能力增强，部分产品采购单价下降；受汇率下降的影响，公司进口材料单价有所下降。

#### ⑥线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线材2020年较2019年采购单价上涨，2021年较2020年采购单价下降，主要系采购产品种类发生变化。2019年公司采购线材主要为电子连接器生产所需线缆等，单价较低；随着公司光纤连接器业务发展，生产所需的单价较高的光缆等采购规模扩大，从而导致公司线材采购单价上涨，2021年，公司线材采购规模扩大，且采购种类增多，受产品规模、型号变化影响（如单价较低的单芯光缆采购增多等），采购单价降低。

### （3）金属部件采购单价与首轮问询函回复存在差异的原因

金属部件采购单价与首轮问询函回复存在差异，原因系原先列示的原材料采购-金属部件包括已进行委托加工的不锈钢材料的加工费，现将该部分加工费调整至委托加工单独列示，故现列示的原材料-金属部件仅包括生产所需圆针、铜套、弹片、弹簧、脚垫片等金属部件。

因原材料-金属部件采购金额及采购数量发生变化，故采购单价亦发生变化。发行人已对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中披露的采购、外协加工业务的相关情况进行修正，详见本回复之“6、关于滑轨生产”。

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PCS、元/PCS、万元

金属部件	2021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62,367.55	0.07	4,546.01	65,214.53	0.10	6,347.01
	2020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16,937.16	0.08	1,403.67	17,286.50	0.10	1,657.23

滑轨金属冲压件单价较高，将其调整至委托加工业务后，金属部件采购单价有所下降。

## 2、2021 年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发行人 2020 年、2021 年销售的主要产品为游戏机零部件的滑轨、游戏机连接器及连接器产品（电子连接器、光纤连接器），2020 年、2021 年上述产品合计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的比重分别为 91.70%、94.88%，其中滑轨、游戏机连接器、连接器业务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贡献率分别为 2.23%、-1.90%、-1.58%，其他产品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贡献率较小。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中滑轨业务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率为正，游戏机连接器及连接器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价格上涨、汇率变动、产品结构变动等的影响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率为负，故重点分析滑轨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原因。

具体分析如下：

### （1）滑轨业务自制比例提高对滑轨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发行人 2020 年、2021 年度滑轨业务自制与 OEM 采购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 度	OEM 采购			自制			合计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2021 年度	8,867.41	29.13%	29.82%	21,573.72	70.87%	42.30%	30,441.13	100.00%	38.66%
2020 年度	25,912.29	95.37%	33.87%	1,258.38	4.63%	31.05%	27,170.67	100.00%	33.74%

2020 年公司开始滑轨自制，但处于调试阶段，产量较少，2020 年销售仍以 OEM 采购为主，自制较少；2021 年公司自制比例提升，且产品为自动机产线生产，自制滑轨销

售占比达 70.87%。

假设 2021 年度自制及 OME 采购销售比例较 2020 年度不发生变动,按照 2020 年度销售比例模拟计算的滑轨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滑轨销售类别	2020 年销售自制&OEM 采购产品结构 (a)	2021 年毛利率 (b)	结构变动对 2021 年毛 利率的影响 (c=a*b)
自制	4.63%	42.30%	1.96%
OEM 采购	95.37%	29.82%	28.44%
模拟后毛利率			30.39%
自制及 OEM 采购比例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8.27%

由上表可知,2021 年滑轨自制比例提升使当期滑轨业务毛利率上升 8.27%。

### (2) 汇率变动对滑轨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假设 2021 年度平均汇率较 2020 年度平均汇率不发生变动,按照 2020 年度平均汇率模拟计算的滑轨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年销售额	30,441.13	27,170.67
当年营业成本	18,672.39	18,002.70
毛利率	38.66%	33.74%
各期平均汇率	6.440	6.898
2020 年度平均汇率计算销售额	32,576.65	/
模拟后毛利率	42.68%	/
对毛利率的影响	-4.02%	/

注:模拟后毛利率=1-当年营业成本/2020 年度平均汇率计算销售额

由上表可知,2021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使当期滑轨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2,135.52 万元,使当期滑轨业务毛利率下降 4.02%。

### (3) 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滑轨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 1) 自制滑轨成本要素构成

公司滑轨产品自 2020 年开始自制,自制滑轨营业成本要素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直接材料	8,293.22	66.62%	540.11	62.25%
人工成本	1,251.07	10.05%	41.22	4.75%
制造费用	1,211.07	9.73%	60.88	7.02%
外协加工费	1,693.53	13.60%	225.48	25.99%
合计	12,448.89	100.00%	867.69	100.00%

注：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向 OEM 供应商电连技术销售 FPC 部件，用于滑轨产品生产，并按照委托加工业务进行会计处理，此处直接材料成本包括 FPC 部件

2021 年直接材料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当年量产的新一代游戏机及其升级版滑轨（母端）单位耗用材料多，且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有所上涨。

2021 年外协加工费占比下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上升主要受滑轨公端及母端数量结构的影响。滑轨母端金属主体件需进行外协冲压，而滑轨公端主体件为塑胶材料，无需外协冲压，滑轨公端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占比高于母端。2020 年发行人自制滑轨产品主要为母端（公端占比 1.21%），2021 年为公端及母端（公端占比 40.63%）。2021 年自制滑轨中公端占比上升使得外协加工费占比下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上升。

#### ①直接材料的变动

##### A. 滑轨自制成本直接材料构成

公司各系列滑轨产品分为滑轨公端、母端，公端耗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塑胶材料、FPC 部件，母端耗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属主体件（金属材料）、FPC 部件，材料成本占比上升主要系 2021 年金属材料、塑胶材料、FPC 部件采购单价上涨导致的。

滑轨自制成本直接材料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公端		母端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FPC 部件	396.75	15.47%	2,642.52	46.13%	3,039.27	36.65%
金属部件	1,471.67	57.39%	713.00	12.45%	2,184.67	26.34%
金属材料	-	-	1,985.67	34.66%	1,985.67	23.94%

塑胶材料	508.72	19.84%	-	-	508.72	6.13%
塑胶部件	80.97	3.16%	179.99	3.14%	260.96	3.15%
其他	106.29	4.14%	207.64	3.62%	313.93	3.79%
合计	2,564.39	100.00%	5,728.83	100.00%	8,293.22	100.00%

(续上表)

项目	2020 年度					
	公端		母端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FPC 部件	0.86	14.00%	301.07	56.38%	301.93	55.90%
金属部件	3.52	57.58%	18.65	3.49%	22.17	4.10%
金属材料	-	-	213.13	39.91%	213.13	39.46%
塑胶材料	1.16	18.92%	-	-	1.16	0.21%
塑胶部件	0.34	5.57%	0.06	0.01%	0.40	0.07%
其他	0.24	3.93%	1.09	0.20%	1.33	0.25%
合计	6.11	100.00%	534.00	100.00%	540.11	100.00%

滑轨生产主要的直接材料为 FPC 部件、金属部件、金属材料、塑胶材料。

滑轨公端 2020 年、2021 年各类材料占比变动较小；2020 年滑轨母端生产以游戏机周边产品滑轨为主，2021 年以最新一代游戏机及其升级版滑轨为主，最新一代游戏机及其升级版滑轨需耗费较多的金属部件（销钉、弹片等），故 2021 年母端材料中金属部件占比大幅提升；金属部件等占比的提升拉低了 FPC 部件占比。

#### B. 滑轨公端、母端单位材料成本变动

滑轨公端、母端单位材料成本变动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公端	母端	公端	母端
单位材料成本（元/pcs）	1.60	2.45	1.60	1.72

母端单位成本上升，主要原因 a. 2020 年公司自制滑轨产品以游戏机周边产品滑轨为主，2021 年公司自制滑轨产品以最新一代游戏机及其升级版滑轨（母端）为主，该产品工艺复杂，材料成本较高；b.滑轨母端主要耗用的金属材料、FPC 部件采购价格上涨。

#### ②外协加工费的变动

滑轨母端金属主体件需进行外协冲压，而公端主体件为塑胶材料，无需外协冲压。2020 年公司自制滑轨产品以母端为主，2021 年自制滑轨中公端占比提升（由 2020 年的

1.21%提升至 2021 年的 40.63%)，自制滑轨中母端占比下降使得外协加工费占比下降。

2020 年、2021 年母端单位外协加工费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量（万 pcs）	单价(元/pcs)	外协加工费（万元）	数量（万 pcs）	单价(元/pcs)	外协加工费（万元）
滑轨母端	2,338.60	0.73	1,697.27	310.67	0.73	225.48

公司销售母端产品单位外协加工费未发生变动，外协加工费占比的变动主要受滑轨公端、母端产品结构变动的影响。

### ③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的变动

2020 年公司自制滑轨产品以母端为主，产品为金属材质，材料成本、外协加工费用占比较高；2021 年自制滑轨中公端占比增加（由 2020 年的 1.21%提升至 2021 年的 40.63%），且因公端滑轨全部自制，不存在外协加工，滑轨公端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占比高于母端，综合提升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

### 2) 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滑轨毛利率影响程度分析

2021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类型	单位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金属材料（不锈钢）	元/KG	34.06	4.64%	32.55
塑胶材料	元/KG	38.21	50.59%	25.37
FPC 部件	元/PCS	0.77	5.65%	0.73
金属部件	元/PCS	0.07	-12.04%	0.08

注：金属材料（不锈钢）单价为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采购单价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变动影响程度

滑轨主要原材料类别	2021 年度 采购价格变动比例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 2021 年直接材料成本的影响
金属材料	4.64%	1.11%
FPC 部件	5.65%	2.07%
金属部件	-12.04%	-3.17%
塑胶材料	50.59%	3.10%

滑轨主要原材料类别	2021 年度 采购价格变动比例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 2021 年直接材料成本的影响
合计	-	3.11%
剔除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影响后的毛利率		43.46%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		-1.16%

注：剔除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影响后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1+材料价格变动对直接材料成本影响合计）+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以该成本及原收入计算得出剔除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影响后的毛利率。

经测算，公司 2021 年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使滑轨业务毛利率下降 1.16%。

综上，2021 年度滑轨业务毛利率上升 4.92%，主要原因系滑轨销售自制比例提升对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抵消了汇率下降及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不利影响。

2021 年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对发行人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但发行人通过扩大滑轨自制比例、提升自动化生产比例、优化产品结构等措施降低成本抵消原材料价格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发行人除对下游部分部件类供应商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外，对其他供应商议价能力有限，向下游客户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能力有限。

四、说明光纤连接器的主要客户、收入占比，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显著低于光纤连接器同行业可比公司往年平均水平的原因，量化分析汇率对发行人光纤连接器毛利率的影响，2021 年客户停止向发行人采购“高端定制类产品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的原因。

#### （一）光纤连接器的主要客户、收入占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光纤连接器主要客户、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光纤连接器 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SENKO	5,865.30	88.22%	9.62%
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19.65	3.30%	0.36%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	161.09	2.42%	0.26%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光纤连接器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莞分公司			
Morado Technologies LLC	68.91	1.04%	0.11%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2.86	0.80%	0.09%
合计	6,367.81	95.77%	10.45%
2020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光纤连接器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SENKO	1,209.39	82.15%	2.47%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141.69	9.62%	0.29%
深圳市显洋光电有限公司	74.41	5.05%	0.15%
深圳市正联光通信有限公司	18.08	1.23%	0.04%
深圳市一诺盛世科技有限公司	6.43	0.44%	0.01%
合计	1,450.01	98.49%	2.96%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光纤连接器收入比重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深圳伊迅科技有限公司	11.95	76.55%	0.03%
深圳纤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3.66	23.45%	0.01%
合计	15.61	100.00%	0.03%

2020 年、2021 年发行人光纤连接器业务快速发展，主要客户为 SENKO。

## （二）光纤连接器毛利率大幅下滑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光纤连接器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光纤连接器	6,648.75	10.91%	14.19%	1,472.18	3.00%	31.32%	15.61	0.03%	34.93%

发行人光纤连接器 2021 年毛利率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系汇率下降、产品结构变动

所致。

## 1、量化分析汇率变动对光纤连接器毛利率的影响

假设 2021 年度平均汇率较 2020 年度平均汇率不发生变动，按照 2020 年度平均汇率模拟计算的光纤连接器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年销售额	6,648.75	1,472.18
当年营业成本	5,705.36	1,011.08
毛利率	14.19%	31.32%
各期平均汇率	6.440	6.898
2020 年度平均汇率计算销售额	7,382.94	/
模拟后毛利率	22.72%	/
对毛利率的影响	-8.53%	/

注：模拟后毛利率=1-当年营业成本/2020 年度平均汇率计算销售额

由上表可知，2021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使当期光纤连接器营业收入下降 734.19 万元，使当期光纤连接器毛利率下降 8.53%。

## 2、产品结构对光纤连接器毛利率的影响

### (1) 产品结构对光纤连接器毛利率的影响

2020 年发行人光纤连接器销售部分产品为高端定制类产品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仅在 2020 年有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多芯 MPO 光纤跳线- 光纤连接模组	-	-	-	214.65	14.58%	76.05%
其他系列产品	6,648.75	100.00%	14.19%	1,257.53	85.42%	23.69%
合计	6,648.75	100.00%	14.19%	1,472.18	100.00%	31.32%

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系公司客户高端定制类产品，主要应用场景为数据中心的核心机房，其工艺要求高、加工难度大等，报价较高，故产品的毛利较高。

剔除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产品,发行人 2020 年毛利率为 23.69%。

因此,发行人光纤连接器 2021 年毛利率大幅下滑主要系汇率下降、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 (三)2021 年客户停止向发行人采购“高端定制类产品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的原因

2020 年客户向发行人采购的高端定制类产品多芯 MPO 光纤跳线中的光纤连接器模组为专项定制项目,客户未再获得此项目订单,故未再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

### (四) 毛利率与光纤连接器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结合公司的光纤连接器产品特点、应用领域特征,公司选取了光通信行业主要产品包含光纤连接器的 4 家公司进行对比分析。由于光通信行业产品种类较多,上述可比公司各产品类别受不同应用市场的影响,毛利率波动情况均存在一定的差异。根据公开披露信息,上述可比公司与发行人可比度较高的细分类别产品的毛利率比较如下表:

公司简称	定期报告披露产品类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光库科技	光通讯器件	36.87%	44.98%	35.58%
太辰光	光器件产品	26.04%	28.42%	32.41%
仕佳光子	光芯片及器件	37.67%	37.41%	35.20%
金信诺	通信电缆及光纤光缆	12.15%	14.78%	14.47%
	平均值	28.18%	31.40%	29.42%
	发行人	14.19%	31.32%	34.93%

2021 年发行人光纤连接器毛利率大幅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与金信诺毛利率基本一致,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的主要原因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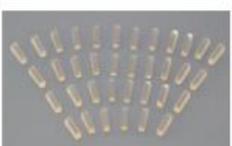
1、发行人光纤连接器的主要产品为光纤跳线,光库科技的光通讯器件产品主要为隔离器、单芯和多芯光纤密封节等,太辰光光器件产品主要为陶瓷插芯、MT 插芯等,仕佳光子光芯片及器件产品主要为 PLC 分路器芯片、AWG 芯片等,发行人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用途、成本结构差异较大。

#### (1) 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

---

#### 公司光纤连接器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

公司光纤连接器产品			
光库科技光通讯器件产品			
太辰光光器件产品			
仕佳光子光芯片及器件产品	 <b>PLC 分路器芯片</b>	 <b>AWG 芯片</b>	 <b>数据中心 AWG 器件</b>
金信诺			

公司光纤连接器以包括线束的连接产品为主，与金信诺产品较为相似，其他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主要以光芯片、器件为主，产品存在较大差异。

## (2) 成本结构与同行业公司存在较大差异

选取仕佳光子光芯片及器件产品与公司光纤连接器产品成本构成占比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		仕佳光子-光芯片及器件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直接材料	48.88%	34.22%	66.94%	63.59%
人工成本	30.69%	48.29%	14.62%	16.11%
制造费用	15.74%	17.18%	18.44%	20.30%
外协加工费	4.70%	0.31%	-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如上图所示的差异，公司产品所需人工加工及处理较多，使得公司光纤连接器产品成本构成与仕佳光子光芯片及器件产品成本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显著高于仕佳光子。

2、发行人光纤连接器收入规模较小，2021 年仅为 6,648.75 万元，与专业从事光纤器件公司存在较大差异（如光库科技光通讯器件收入 16,822.46 万元、太辰光光器件收入 61,370.84 万元、仕佳光子光芯片及器件收入 36,318.88 万元），生产未形成规模效应，成本相对较高。

3、2021 年度发行人光纤连接器受汇率下降及产品结构的影响毛利率大幅下降，同行业可比公司光库科技、太辰光毛利率亦有所下降。

## 五、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并复核其境内外销售分类的准确性，确认其外销的主要客户、产品及光纤连接器产品的主要客户，复核毛利率计算的准确性。

2、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外销主要客户的框架协议或订单，复核合同的主要条款情况。

3、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了解 Tact Switch 产品毛利率变动原因并分析合理性；获取 Tact Switch 及其他产品的采购订单，查看关于权利与义务的约定，以及是否与其他产品或订单相联系。

4、对报告期内各细分产品的毛利率进行分析，向发行人了解毛利率变动原因，并分析合理性。

5、获取并复核公司 2020 年、2021 年滑轨成本明细表，分析各期主要成本构成，检查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计算和分配的正确性。

6、通过同花顺 iFinD 等资讯平台查询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对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滑轨业务销量大幅增加，同时持续开发新产品（精准定位控

制器等), 使发行人外销收入大幅增加; 公司与外销主要客户合作历史较长, 产品品类持续扩展, 合作稳定, 外销客户订单、外销收入具备稳定性、持续性。

2、Tact Switch 生产规模扩大后产品毛利率仍为负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根据独立的采购订单销售 Tact Switch, 与其他产品或订单无联系。

3、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略有下降, 公司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营产品均不含游戏机零部件; 发行人除对下游部分部件类供应商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外, 对其他供应商议价能力有限, 向下游客户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能力有限。

4、2021 年发行人光纤连接器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汇率下降、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发行人光纤连接器 2021 年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金信诺毛利率基本一致。

### 问题 3 关于期间费用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 发行人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为 454.62 万元、517.45 万元、666.11 万元, 销售人员数量分别为 38 人、41 人、47 人, 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通过上述相关客户认证并批量供货后, 相关客户维护成本较低, 公司销售人员数量、薪酬及相关费用不会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而增加”。2021 年新增客户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2) 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新增客户主要系光纤连接器业务客户, 光纤连接器系发行人战略拓展业务; 发行人销售费用中的招待费仅为 28.33 元、35.03 万元、39.52 万元。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各期分别为 2.27%、1.55%、1.52%, 2019、2020 年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主要原因系发行人运输费及报关代理费以及招待费较低。

(3) 报告期内, 发行人研发费用中技术开发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104.29 万元、133.58 万元和 81.20 万元, 其中 2021 年发生机器设备调试费 19.12 万元。

请发行人:

(1) 说明发行人是否已制定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防范销售人员贿赂客户及利益相关方, 说明在客户较为集中、新增客户收入占比较低背景下, 2021 年新增销售人员的原因, 新增销售人员对应的潜在客户及商业项目。

(2)列表说明不考虑运费情况下，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结合发行人业务开拓方式、报告期主要客户的取得过程说明招待费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依赖个别关键人员开拓或维护客户关系，销售费用归集是否完整。

(3)说明题述机器设备是否专用于研发，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发行人是否已制定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防范销售人员贿赂客户及利益相关方，说明在客户较为集中、新增客户收入占比较低背景下，2021 年新增销售人员的原因，新增销售人员对应的潜在客户及商业项目。**

**(一) 说明发行人是否已制定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防范销售人员贿赂客户及利益相关方**

发行人已根据其所处行业特点和自身实际情况，形成了相对健全的防范商业贿赂制度，并已有效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 **1、制定并实施反商业贿赂相关制度**

发行人加强内控和监督机制，制定了《廉洁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及《费用申请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规定了“公司员工在工作中廉洁奉公、遵纪守法，不准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贪污公司财物，挪用公款，不准收受贿赂以及行贿”等相关内容，严格规范公司及包括管理层、采购、销售在内的全体人员的相关行为，禁止商业贿赂。

### **2、发行人不定期组织员工合规培训**

发行人会不定期组织对员工的合规培训，强化相关员工对发行人合规制度的认知，帮助员工做到合法合规、诚信守信，正确处理工作中可能遇到的不当利益诱惑，拒绝包括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在内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

### **3、发行人与富士康集团签订相关廉洁文件，防范商业贿赂等不正当行为**

富士康集团官方网站（<http://www.foxconn.com.cn>）发布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

(2019)》之“反贪腐政策”及“供应商永续管理政策”等内容，要求供应商严格遵守富士康集团关于反贪腐反贿赂的相关政策，这是双方开展合作的必要前提。

公司向富士康集团出具了《供应商廉洁自清声报书》，并一直遵循富士康集团对于供应商的管理要求，与富士康集团之间不存在商业贿赂情形。

发行人对公司员工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报销进行严格控制，防范销售人员贿赂客户及相关利益方，保证获取业务的和拓展客户的合规性。

#### **4、发行人销售人员均已签署反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经营行为的承诺函**

发行人销售人员均签署了反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经营行为的承诺函，明确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廉洁管理制度》中的规定。

#### **5、发行人上述内控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根据容诚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对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鉴证，发行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综上所述，发行人已制定了有关防范销售人员贿赂客户及利益相关方的内部管理制度，有效防范了销售人员业务开展过程中可能涉及的商业贿赂行为，相关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二) 说明在客户较为集中、新增客户收入占比较低背景下，2021 年新增销售人员的原因，新增销售人员对应的潜在客户及商业项目。**

公司服务的客户较为稳定，市场开拓工作主要由公司管理人员执行。

公司 2021 年销售人员平均人数增加 6 人，新增销售人员主要是业务助理，工作内容包括客户订单的具体协调、跟踪、执行以及产品售后服务等，较少涉及具体的市场开拓工作，无对应的潜在客户及商业项目。

**二、列表说明不考虑运费情况下，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结合发行人业务开拓方式、报告期主要客户的取得过程说明招待费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依赖个别关键人员开拓或维护客户关系，销售费用归集是否完整。**

(一) 列表说明不考虑运费情况下，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1、不考虑运费情况下，发行人销售费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在不考虑运费的情况下，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费用（不含运费）	973.56	798.25	835.84
营业收入	61,483.37	49,867.19	46,215.86
销售费用率	1.58%	1.60%	1.81%

2、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在不考虑运费的情况下，发行人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率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胜蓝股份	1.69%	1.93%	2.06%
得润电子	2.53%	1.87%	1.91%
创益通	1.35%	0.87%	0.80%
意华股份	2.31%	2.54%	3.82%
同行平均值	1.97%	1.80%	2.15%
公司	1.58%	1.60%	1.81%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高于创益通，主要受到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影响。

(二) 结合发行人业务开拓方式、报告期主要客户的取得过程说明招待费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依赖个别关键人员开拓或维护客户关系，销售费用归集是否完整。

1、发行人业务招待费情况

(1) 发行人业务招待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招待费费用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费用-业务招待费	39.52	35.03	28.33
营业收入	61,483.37	49,867.19	46,215.86
销售费用-业务招待费费用率	0.06%	0.07%	0.06%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招待费费用率分别为 0.06%、0.07%、0.06%。

## (2) 发行人业务招待费费用率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招待费费用率与同行业对比情况如下表：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胜蓝股份	0.37%	0.65%	0.57%
得润电子	0.16%	0.11%	0.15%
创益通	0.26%	0.17%	0.11%
意华股份	0.16%	0.22%	0.43%
同行平均值	0.24%	0.29%	0.32%
公司	0.06%	0.07%	0.06%

发行人业务招待费用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客户集中度显著高于同行可比公司，具体原因见本问题回复二、（二）2“招待费用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 2、招待费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 (1) 与主要客户合作历史较长，新增客户较少，开拓成本较低

公司在产品上不断取得重大突破，能最大程度满足客户的需求，基于研发技术的支持，原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满意度较高，客户总体黏性较强，公司业务获取不依赖个别关键人员开拓或维护客户关系，公司收入增量主要来源于核心客户销售金额的增长，新增客户带来的销售收入较少。

公司与主要客户形成长期合作关系，用于开发新客户的招待费较低，相关合作历史及取得过程详见本回复问题 2、一、（二）2 之“客户开拓及业务发展情况”。

### (2) 客户集中度高，客户维护成本较低

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平均在 80%以上，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平均在 40%至 50%之间。公司客户比较稳定且集中度相对较高，使得公司用于维护客户等方面相关的招待费用较低。

综上，由于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历史较长、客户集中度高等原因，公司开发新客户和维护客户等方面相关的招待费用较少；业务获取不依赖个别关键人员开拓或维护客户关系，需要借助业务招待活动的需求较低，因此业务招待费较低具有合理性，销售费用归集完整。

### 三、说明题述机器设备是否专用于研发，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中技术开发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104.29 万元、133.58 万元和 81.20 万元，其中 2021 年发生机器设备调试费 19.12 万元。

机器设备调试费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	经营范围	具体服务内容	2021 年度
深圳市深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自动化组装设备的研发、自动化机械设备配件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	机器设备调试费	19.12

在滑轨自动机的研制过程中，公司研发设备安装调试人员不足，为尽快使滑轨自动机调试合格投入生产，公司聘请深圳市深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人员参与滑轨自动机的安装调试，所发生的的相关费用系公司研发试制设备过程中发生的间接费用。

在设备研发试制阶段，相关设计、试制存在较多反复修改完善，公司将相关人员成本、其他间接成本计入研发费用具有合理性，会计处理准确。

### 四、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廉洁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及《费用申请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涉及防范商业贿赂、规范财务管理的相关内容，查阅发行人与富士康集团签订相关廉洁文件，核查发行人是否已建立防范商业贿赂的内部管理制度及有效措施。

2、访谈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确认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之间的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商业贿赂情形。

3、获取发行人销售费用明细，复核其核算是否准确；

4、通过同花顺 iFinD 等资讯平台查询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对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业务招待费费用率等进行对比分析。

5、访谈发行人管理人员、业务人员等相关人员，了解发行人业务类型、获取业务渠道、定价策略等。

6、获取发行人机器设备调试费相关合同，复核费用核算是否准确。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发行人已制定了有关防范销售人员贿赂客户及利益相关方的内部管理制度，有效防范了销售人员业务开展过程中可能涉及的商业贿赂行为，相关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2、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高于创益通；业务获取不依赖个别关键人员开拓或维护客户关系，业务招待费较低具有合理性，销售费用归集完整。

3、机器设备调试费系公司研发试制设备发生的间接费用，在设备研发试制阶段，相关设计、试制存在较多反复修改完善，公司将相关人员成本、其他间接成本计入研发费用具有合理性，会计处理准确。

## 问题 5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及股份变动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2017 年 12 月，发行人实施股权激励，兴致尚、兴春生以 8.06 元/注册资本向发行人增资，估值为按投后估值 6 亿元协商确定。

（2）根据发行人《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发行人在正常劳动合同到期后决定不再续约，或者在劳动合同期满前决定辞去职务的，转让价格按照出资额原价加计年

化利率 4%确定；但离职时所持发行人股份已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且限售期限已经届满的除外。

(3)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股东变化较多，2019 年陈翔翔受让兴致尚离职员工持股的钱款来自于翁文高，后陈翔翔将持股转让给翁文高，实际上为其持股还原至真实持有人。

(4) 发行人间接股东中部分为富士康前员工。如张世杰 2020 年入职发行人，间接持有发行人 49.61 万股，持股较多；徐光天间接持有发行人 25.22 万股，曾于 2001 年-2008 年在富士康任职。

(5) 发行人部分前员工曾在富士康任职并曾经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其中严吉、陈自强离职后将股份转让给卓成燕，严吉曾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16 万股，持股较多。曾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曾在富士康任职的前员工中部分人员获授股份不久即离职转让股份。

请发行人：

(1) 结合 2017 年兴致尚、兴春生增资市盈率情况、同行业公司并购重组市盈率等进一步说明本次增资价格公允性，是否涉及股份支付及原因。

(2) 结合《员工持股管理办法》条款，说明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是否存在服务期及原因；如存在服务期的，对发行人股份支付影响金额，发行人股份支付确认是否准确。

(3) 列表说明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历次股权变动原因、受让方确定依据、份额转让款项支付情况、受让资金来源，2019 年陈翔翔代翁文高持有兴致尚离职员工份额的原因，截至目前员工持股平台中是否存在代持或预留份额的情形。

(4) 结合张世杰、徐光天任职情况、薪酬情况、生产经营中具体作用等说明二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较多的原因及合理性。

(5) 结合卓成燕任职情况、薪酬情况、生产经营中具体作用等说明由其受让部分曾在富士康任职的前员工持股份额的原因、资金来源。

(6) 逐一说明曾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曾在富士康任职的前员工部分人员获授股份不久即离职转让发行人股份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结合发行人滑轨业务获取过程，滑轨业务获取

相关人员的资金流水核查情况，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股权变动及入股资金来源核查情况等，说明前述持股平台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回复：**

一、结合发行人滑轨业务获取过程，滑轨业务获取相关人员的资金流水核查情况，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股权变动及入股资金来源核查情况等，说明前述持股平台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一）发行人 2018 年至 2021 年资金流水核查情况**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54 的要求，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主要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等开立或控制的银行账户资金流水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范围等情况如下：

序号	核查对象	目前与发行人关系/职务	核查标准	银行账户数量	主要资金往来用途
1	致尚科技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单笔5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收支	17	收取及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
2	春生电子		单笔15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收支	15	收取及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
3	香港春生		单笔5万美元以上的收支	4	收取货款、结汇等日常经营
4	陈潮先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单笔5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收支	38	投资理财、银证转账、房产买卖、收到工资、亲朋及关联法人借款还款往来、夫妻间往来、投资分红款及支付其他日常支出等
5	陈丽君	实际控制人配偶		16	投资理财、银证转账、夫妻间往来及支付其他日常支出等
6	陈和先	董事、副总经理		15	投资理财、银证转账、房产买卖、亲朋及关联法人借款还款往来、夫妻间往来、投资分红款、购买汽车及支付其他日常支出等
7	计乐宇	董事并持有发行人7.16%股份		12	处置房产、夫妻间往来、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8	计贻柳	现任或曾任监事		4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9	陈玲玲			6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10	赖鹏臻			3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11	傅克祥			6	夫妻间往来、支付致胜股权增资款等
12	朱志儒			3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13	廖济华			6	银证转账、投资理财等
14	陈丽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	投资理财、购置房产、银证转账、夫妻间往来、亲朋借款还款往来、投资分红款及支付其他日常支出等

15	张德林	财务负责人		20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16	计乐强	其他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8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17	计乐贤			13	银证转账、支付儿子留学款、个人消费等	
18	刘东生			15	投资理财、亲朋借款还款往来、夫妻间往来、投资分红款及支付其他日常支出等	
19	翁文高			采购总监	14	投资理财、银证转账、购置房产、购买汽车、夫妻间往来、亲朋借款还款往来、投资分红款、支付股权转让款及支付其他日常支出等
20	陈翔翔	业务经理、陈潮先之表弟		6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支付其他日常支出等	
21	黄焕华	业务经理、陈和先配偶之弟		6	银证转账、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22	刘荣珍	业务经理、陈潮先妹妹之配偶		10	银证转账、亲朋借款还款往来、购买房产、夫妻间往来等	
23	计献辉	持有发行人 2.39%股份、计乐宇、计乐强、计乐贤之父		8	投资理财、亲朋借款还款往来、投资分红款等	
24	王秀敏	业务经理、计乐宇之配偶		35	银证转账、亲朋借款还款往来、夫妻间往来等	
25	卓成燕	采购经理、计乐贤之配偶		11	银证转账、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26	周庆枢	业务总监		18	投资理财、银证转账、亲朋借款还款往来、投资分红款等	
27	徐光天	业务总监		11	银证转账、亲朋借款还款往来及个人消费等	
28	蒋云利	春生电子财务部经理		5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夫妻间往来等	
29	刘芬芳	致尚科技出纳		10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夫妻间往来等	
30	叶燕微	春生电子出纳		10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等	
31	新致尚	其他 5%以上的法人股东		1	无大额往来	
32	深圳市天使园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单笔 2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收支	1	购买专利、收到股东借款等
33	深圳市大医科技有限公司			2	收到注册资本、股东借款等	
34	深圳市潮峰投资有限公司			未开设银行账户	不适用	

35	深圳市你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企业	单笔5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收支	26	收取及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
36	深圳市你我实业有限公司			2	收取及支付货款等日常经营
37	深圳市爱豆雾化科技有限公司			3	收取及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
38	多美达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	收取及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
39	深圳市金致远科技有限公司			4	收取及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
40	深圳市蓝印科技有限公司			2	收取及支付货款、收到及偿还股东借款等日常经营

2018年至2021年关联方资金流水核查范围、异常标准及确定依据、核查程序、核查证据及核查结论详见第一轮反馈回复之“9. 关于资金流水”。

## (二) 获取滑轨业务期间的相关资金流水核查情况

公司滑轨业务始自2016年10月实际控制人对N公司初次拜访，至2017年底主要开展产品沟通、研发、试制等工作，我们补充核查了致尚科技相关方滑轨业务拓展期间（2016年10月至2017年12月）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潮先及其当时主要管理团队成员的资金流水，以及意向合并春生电子后（2017年3月-2017年12月）春生电子、春生电子原股东及其当时主要管理团队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包括采购、业务、研发负责人的资金流水。具体核查范围等情况如下：

序号	核查对象	滑轨业务获取期间与发行人关系/职务	目前与发行人关系/职务	核查期间	核查标准	银行账户数量	主要资金支出用途
1	致尚科技	致尚科技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2016年10月至2017年12月	单笔15万元人民币以上的资金支出	12	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支出
2	春生电子	春生电子		2017年3月至2017年12月		14	支付货款、偿还银行贷款及关联借款往来等

序号	核查对象	滑轨业务获取期间与发行人关系/职务	目前与发行人关系/职务	核查期间	核查标准	银行账户数量	主要资金支出用途
3	陈潮先	致尚科技监事	实际控制人	2016年10月至2017年12月	单笔5万元人民币以上的资金支出	45	投资理财、亲朋及关联法人借款还款往来、支付投资款及其他日常支出等
4	陈和先	致尚科技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15	投资理财、购置房产、亲朋借款还款往来、支付投资款及支付其他日常支出
5	陈丽玉	致尚科技主要管理团队人员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2	投资理财、购置房产、银证转账、夫妻往来款、亲朋借款还款往来、支付投资款及其他日常支出
6	计献辉	春生电子原股东	持有发行人2.39%股份	2017年3月至2017年12月		7	投资理财、亲朋借款还款往来
7	计乐宇	春生电子原股东	董事并持有发行7.16%股份			12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
8	计乐强	春生电子原股东	持有发行人7.16%股份			6	无大额支出
9	计乐贤	春生电子原股东	持有发行人7.16%股份			19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个人消费
10	徐光天	春生电子滑轨业务负责人	业务总监			10	亲朋借款还款往来、老家自建房屋、支付兴春生股权增资款及其他日常支出
11	翁文高	春生电子采购负责人	采购总监			11	投资理财、银证转账、夫妻往来款、亲朋借款还款往来、兴春生股权增资
12	魏跑峰	春生电子滑轨研发负责人	核心技术人员			2	无大额支出
13	张德林	春生电子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17		老家装修款、支付兴春生股权增资款	

注：因上述人员部分账户于报告期内开立，故存在滑轨业务期间银行账户数量小于报告期内银行账户数量的情形；

因上述人员部分账户于滑轨业务期间（报告期前）注销，故存在滑轨业务期间银行账户数量大于报告期内银行账户数量的情形。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支付货款、缴纳税费等日常经营无关的大额支付。

经核查，上述相关自然人账户除申购银行理财产品、银证转账、购买基金和个人不同账户和家庭内部转账外，上述自然人相关方存在的金额超过5万元大额取现或大额支付主要体现在购置房产、亲朋借款及还款往来、支付投资款及其他日常支出等，未发现交易对方为富士康滑轨业务采购订单中涉及的人员、滑轨项目研发过程中对接的富士康工程人员等情形，未发现无合理用途的大额取现等

情形。发行人相关人员已对上述流水记录进行解释，并提供必要的支撑性证据及承诺函。

经核查，我们认为，在发行人获取滑轨业务以及 2018 年至 2021 年交易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主要关联方、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与滑轨业务的直接、间接客户及相关人员（N 公司 CSR（企业社会责任）稽核人员、富士康与发行人对接的研发工程人员及采购人员）均不存在大额资金支出。发行人滑轨业务的交易符合行业惯例，不存在商业贿赂或违规获取业务的行为。发行人已对滑轨业务相关情况进行了披露，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三）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股权变动及入股资金来源核查情况

#### 1、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达 0.05%（约 4.8 万股）的核查情况

##### （1）选取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 0.1%（9.65 万股）作为核查标准

根据深交所 2021 年 6 月 15 日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股东穿透核查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规定股东穿透核查应当把握好重要性原则，对于持股较少、不涉及违法违规“造富”等情形的，保荐机构会同发行人律师实事求是发表意见后，可不穿透核查；原则上，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少于 10 万股或持股比例低于 0.01%的，可认定为持股较少。

因此，我们对通过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 4 个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 0.1%（9.65 万股）的自然人，用于缴付出资/股权转让价款的银行账户，在缴付出资/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前后一个月的资金来源情况进行了核查。

##### （2）补充核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 0.05%（约 4.8 万股）至 0.1%（9.65 万股）资金流水

基于谨慎性原则，我们补充核查了对通过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 4 个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 0.05%（约 4.8 万股）的自然人的股权变动及入股资金来源情况。

(3) 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达 0.05%（约 4.8 万股）的核查情况

我们按上述核查标准对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 0.05%（约 4.8 万股）的自然人，在缴付出资/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前后一个月的资金来源情况进行了核查，整体核查情况如下：

序号	核查对象	目前与发行人关系/职务	持股平台	间接持有致尚科技股份数量（万股）	间接持有致尚科技股份比例	股权转让价款/增资款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1	陈潮先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新致尚	31.29	2.91%	-	-
2	陈和先	董事及副总经理	新致尚	237.30	2.46%	-	陈潮先赠予，无需支付
			兴致尚	28.00	0.29%	210.00	自有资金
3	陈丽玉	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	新致尚	122.90	1.27%	-	陈潮先赠予，无需支付
			兴致尚	20.00	0.21%	150.00	自有资金
4	黄焕华	业务经理、陈和先配偶之弟	新致尚	72.58	0.75%	116.53	向亲戚借款
			兴致尚	8.00	0.08%	60.00	自有资金
5	张世杰	综合管理总监	深圳致胜	49.61	0.51%	487.00	自有资金和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6	翁文高	采购总监	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	46.93	0.49%	415.62	自有资金
7	陈玲玲	人事经理、陈潮先之表妹	新致尚	12.15	0.13%	-	陈潮先赠予，无需支付
			兴致尚	22.80	0.24%	171.00	自有资金和向亲戚借款（已清偿）
8	陈翔翔	业务经理、陈潮先之表弟	新致尚	24.19	0.25%	-	陈潮先赠予，无需支付
			兴致尚	8.00	0.08%	60.00	自有资金
9	卓成燕	采购经理、计乐贤之配偶	兴春生	28.80	0.30%	225.43	自有资金
10	张德林	财务负责人	兴致尚、兴春生	27.20	0.28%	213.77	自有资金和向陈潮先借款（已清偿）
11	徐光天	业务总监	兴春生	25.22	0.26%	192.00	自有资金和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序号	核查对象	目前与发行人关系/职务	持股平台	间接持有致尚科技股份数量（万股）	间接持有致尚科技股份比例	股权转让价款/增资款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12	陈春琳	陈潮先妹妹	新致尚	24.19	0.25%	7.77	其中 19.35 万股为陈潮先赠予，无需支付价款；4.84 万股受让价款为 7.77 万元，以自有资金支付
13	王秀敏	业务经理、计乐宇之配偶	兴致尚、兴春生	20.00	0.21%	150.00	自有资金
14	周庆枢	业务总监	兴春生	16.00	0.17%	120.00	自有资金和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15	甘亚	业务总监	兴春生	10.46	0.11%	86.00	自有资金和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16	刘荣珍	业务经理、陈春琳之配偶	兴致尚	8.00	0.08%	60.00	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17	计贻柳	监事、春生电子机电工务部经理	兴春生	7.20	0.07%	54.00	自有资金
18	YUSHONAKASE（中濑雄章）	技术总监	深圳致胜	7.13	0.07%	70.00	自有资金
19	卓成英	业务经理、计乐强之配偶	兴春生	6.40	0.07%	48.00	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20	黄晓胜	人事网络课课长	兴春生	5.03	0.05%	210.00	自有资金
21	张华	PMC 经理	兴春生	4.80	0.05%	36.00	自有资金
22	蒋云利	春生电子财务部经理	兴春生	4.80	0.05%	36.00	自有资金和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23	吴素飞	PMC 资材课课长	兴春生	4.80	0.05%	36.00	自有资金和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24	余成秋	项目总监	深圳致胜	5.09	0.05%	50.00	向亲朋借款（已清偿）
25	黄周平	春生电子副总经理	深圳致胜	5.09	0.05%	50.00	自有资金

经上述核查后，上述平台核查股数占各自总股数的比例如下：

项目	新致尚[注 1]	兴致尚	兴春生	深圳致胜[注 2]	合计
平台总股数	1,075.20	160.00	160.00	163.00	1,558.20
核查股数	1,075.20	142.60	132.33	94.44	1,444.57
核查占比	100.00%	89.13%	82.71%	57.94%	92.71%

注 1：新致尚为陈潮先为其亲友入股发行人而设立的持股平台，2017 年 7 月刘红梅、郑先珂、沈泉庆 3 人受让陈潮先转让的新致尚财产份额系以在先债权债务抵销应付转让价款（详见本回复之“4、关于新致尚历史股权变动”）；刘志琴代张德林受让和持有的陈潮先转让的新致尚财产份额之转让价款未实际支付，且全部财产份额已于 2019 年 8 月退还陈潮先（详见本回复之“4、关于新致尚历史股权变动”）；陈丽玉等人受让的新致尚财产份额系由陈潮先赠予，无需支付对价；除前述情况之外，新致尚其余各次股权变动涉及转让价款支付的（陈春琳受让郑先珂财产份额、黄焕华受让郑先珂等人财产份额）均已进行核查，故核查比例为 100%。

注 2：深圳致胜核查比例为 57.97%，主要系该平台员工人数较多，持股数量较小，剩余未直接核查资金流水的员工平均持股数量仅为 1.73 万股，已通过核查薪酬水平、出具承诺函形式进行了补充核查。

上述 4 个平台核查的占比较高，其中新致尚的核查比例为 100%，兴致尚和兴春生的核查股数占各自平台的总股数的比例均超过 80%，4 个平台核查合计核查股数占合计总股数的比例超过 90%。

## 2、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 0.05%（约 4.8 万股）以下的核查情况

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 0.05%（约 4.8 万股）以下的自然人出资款/股权转让价款的金额处于 3 万元至 42 万元之间，我们核查了上述人员的薪酬情况，认为款项金额与个人薪酬水平较为匹配。同时，我们获取了上述人员当面签署的承诺函，承诺资金来源为合法自有资金，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经核查，我们认为，持有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股份的员工入股资金均为合法自有和/或自筹的资金，不存在入股资金来源于滑轨业务的直接、间接客户及相关人员（N 公司 CSR（企业社会责任）稽核人员、富士康与发行人对接的研发工程人员及采购人员）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均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为获取滑轨业务而通过股权代持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 二、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就发行人获取滑轨业务情况访谈陈潮先，取得和查阅发行人相关员工之间关于滑轨产品开发，以及与富士康之间就滑轨产品认证事宜往来沟通的部分邮件、N 公司出具的供应商评价通知书，抽查报告期内的滑轨产品订单、采购计划表及发出邮件等资料。

2、对通过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 4 个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 0.05%（约 4.8 万股）以上的自然人用于缴付出资/股权转让价款的银行账户，在缴付出资/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前后一个月的资金交易情况进行核查，以了解与发行人股权出资相关的资金来源情况，并确认交易对方、交易内容是否存在异常，如：是否为富士康滑轨业务采购订单中涉及的人员、是否为滑轨项目研发过程中对

接的富士康工程人员、是否存在大额来源不明现金等，并就此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取得其出具的承诺函及其他与上述资金流水相关的资料。

3、对通过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 4 个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 0.05%（约 4.8 万股）以下的自然人，核查了上述人员的薪酬情况，获取了上述人员当面签署的承诺函，承诺资金来源为合法自有资金，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4、取得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各合伙人就其持股是否真实、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入股资金来源等出具的书面声明。

5、取得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新致尚、兴致尚、兴春生、深圳致胜均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为获取滑轨业务而通过股权代持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 问题 6 关于滑轨生产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发行人 2017 年开始为 N 公司提供滑轨产品生产技术方案，为快速实现量产，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同时受生产能力、资金实力等方面的制约，发行人主要委托外部 OEM 厂商加工生产。

（2）2020 年起，发行人开始自产滑轨。N 公司为保证产品品质，要求发行人滑轨产品生产所需不锈钢材料需采购指定品牌。发行人采购 N 公司指定物料后，全部将该款物料由外部加工厂冲压加工为滑轨生产所需主体件，发行人购回主体件进行进一步加工生产，发行人此项会计处理为委托加工业务。

（3）滑轨冲压过程中废料率较高（65%左右），滑轨生产的边角废料由外协加工商自行处理，发行人未产生相应的边角废料收入。

（4）发行人问询回复的外协加工类型中，未包含滑轨冲压加工。

请发行人：

(1)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初选择 OEM 生产的原因，制约发行人自主生产的主要因素，及实现自产后的解决情况。自产滑轨的生产过程，自产滑轨中外协或委托加工情况，自产滑轨中的核心生产过程及技术的体现。

(2)说明报告期内采购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的供应商基本情况、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发行人采购不锈钢及滑轨冲压的会计处理方式，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3)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滑轨冲压的委外加工厂商基本情况，滑轨冲压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委外加工单价及定价依据，该委外加工定价中是否考虑边角废料情况及其合理性。

(4)说明问询回复中外协加工类型未包含滑轨冲压加工的原因及合理性，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中披露的采购、外协加工业务及相关情况是否准确、完整。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初选择 OEM 生产的原因，制约发行人自主生产的主要因素，及实现自产后的解决情况。自产滑轨的生产过程，自产滑轨中外协或委托加工情况，自产滑轨中的核心生产过程及技术的体现

(一)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初选择 OEM 生产的原因，制约发行人自主生产的主要因素，及实现自产后的解决情况

### 1、发行人报告期初选择 OEM 生产的原因

公司 2017 年开始为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提供滑轨产品生产技术方案，并顺利通过其产品认证。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委托外部 OEM 厂商加工生产的情形，该种模式下公司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品控和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 OEM 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7,050.98 万元、14,264.43 万元和 5,161.84 万元，2021 年采购金额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公司提高自主生产能力，滑轨自制比例提高所致。

报告期初，发行人选择 OEM 生产的原因主要系：（1）发行人滑轨产品于 2017 年通过认证，存在快速实现量产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的压力；（2）发行人生产场地相对不足，资金实力相对薄弱。

## **2、制约发行人自主生产的主要因素及实现自产后的解决情况**

发行人滑轨产品自主生产能力主要受场地、资金、自动化生产设备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生产场地：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需要足够的场地以容纳生产设备、人员以及物料等。报告期初，发行人生产场地较为有限，后搬迁至新厂房，面积大幅增加，为滑轨产品自主生产奠定了基础。

（2）资金：公司需要足够的资金购买生产设备、采购原材料等以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内，随着内部员工持股平台及外部投资机构的增资，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提升。

（3）自动化生产设备：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应用有利于公司降低劳动成本以及对于专业人员技能的需求，同时还能提高产品的精度以及稳定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公司对人员、场地的依赖。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自动化产线建设投入，且相关产线主要由公司自主设计，自动化生产能力持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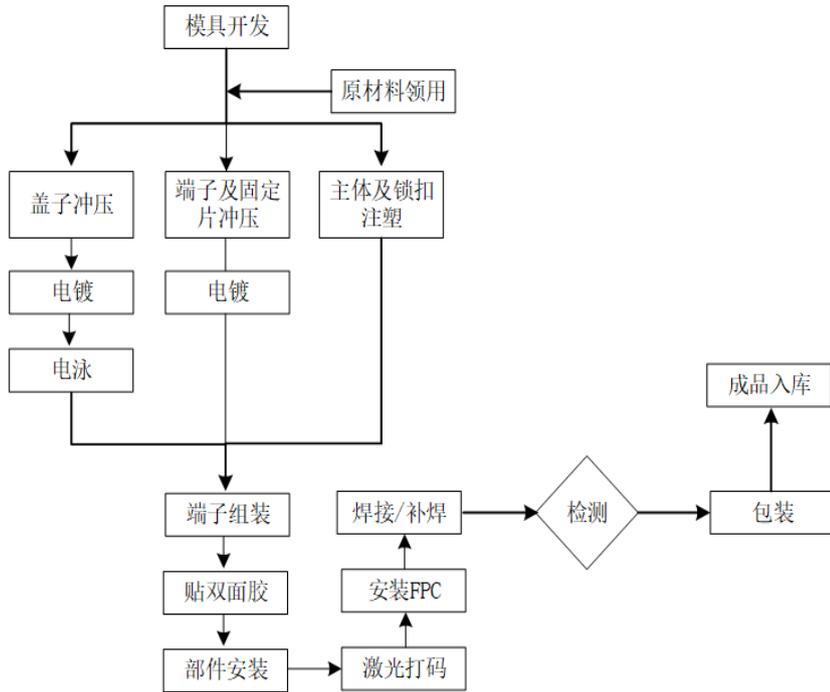
**（二）自产滑轨的生产过程，自产滑轨中外协或委托加工情况，自产滑轨中的核心生产过程及技术的体现**

### **1、自产滑轨的生产过程**

发行人自产滑轨产品分为公端和母端，分别位于手柄和主机，生产流程存在部分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公端

公端滑轨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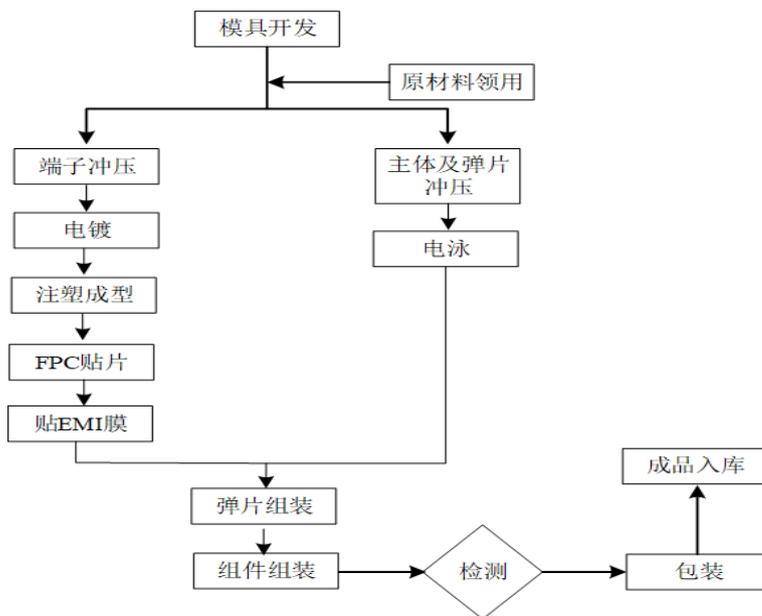
发行人自产公端滑轨未进行外协或委托加工，生产工艺过程中涉及的电镀、电泳等环节由发行人的部件供应商委托专业厂商完成。其核心生产过程及工艺技术等情况如下：

序号	工序	工艺技术
1	盖子冲压	用 65 吨位的高速高精密龙门冲床，对不锈钢进行下料及折弯等成型
2	端子及固定片冲压	用 65 吨位的高速高精密龙门冲床，对铜材进行多次精冲、下料及折弯等成型
3	主体及锁扣注塑	采用 100 吨位的高速高精密卧式机台，对塑胶原料进行注塑成型
4	电镀	通过清洗、除油去毛刺、中和、催化、镀 Ni、镀 Au 及封孔等工艺实现电镀
5	电泳	采用除油去毛刺、高温电解除油清洗、水洗、除油、磷化、清洗、电泳、浸泡、烘烤等过程实现产品电泳工艺
6	端子组装	采用高精密凸轮结构进行插针及去料带，准确定位及插针，产品整体一致性更佳
7	贴双面胶	采用高精密自动机吸头，将双面胶放置组件上，然后按压贴牢，最后将双面胶上膜吸走
8	部件安装	部件放置自动机振动盘里面，通过全自动机吸取进行组装
9	激光打码	采用国际高精密高精度的激光打标机，对塑胶件镭雕打码，确保可以清晰的呈现样品的追溯要求
10	安装 FPC	采用高精密自动机吸头，将 FPC 和组件进行安装

11	焊接/补焊	采用高精密电子阀控制气压，进行点锡膏，然后通过激光进行高温焊接，实现产品的焊接
12	检测	①采用载具在自动机中进行 360 度旋转，对产品进行全方位检测，可以准确的检测每个面的外观划伤、掉漆及尺寸等不良； ②采用自动对插电测替代人工插拔电测,对位精度更加准确，能够进行高效精准的测试
13	包装	通过自动机采用高精密旋转自动吸头，将产品吸附至吸塑盘中，进行包装

## (2) 母端

### 母端滑轨生产工艺



发行人自产母端滑轨存在委托加工的情况，即主体及弹片的冲压工序由发行人购买指定的不锈钢材料后委托外部厂商进行，同时生产工艺过程中涉及的电镀、电泳等环节由发行人的部件供应商委托专业厂商完成。母端滑轨核心生产过程及工艺技术等情况如下：

序号	工序	工艺技术
1	端子冲压	用 65 吨位的高速高精密龙门冲床，对铜材进行多次精冲,下料及折弯等成型
2	电镀	通过清洗、除油去毛刺、中和、催化、镀 NI、镀 Au 及封孔等工艺实现电镀

序号	工序	工艺技术
3	注塑成型	采用 100 吨位的高速高精密卧式机台，对塑胶原料及电镀好的端子，进行注塑一体成型
4	FPC 贴片	FPC 进行刷锡膏，然后和连接器一起组装放置至回流炉完成 SMI 贴片
5	贴 EMI 膜	采用自动扫描装置对产品进行精确定位，然后通过高精密吸头，将 EMI 膜吸附至产品表面，完成贴膜动作
6	主体及弹片冲压	用 110 吨位的冲床，对 0.50mm，0.80mm 不锈钢板材进行下料，折弯等成型
7	电泳	采用除油去毛刺、高温电解除油清洗、水洗、除油、磷化、清洗、电泳、浸泡、烘烤等过程实现产品电泳工艺
8	弹片组装	采用高精密吸头，将裁切好的弹片吸附至产品表面，进行自动按压，完成弹片组装动作
9	组件组装	采用高精密吸头，将组件吸附至产品表面，进行自动按压，完成组件组装动作
10	检测	①采用载具在自动机中进行 360 度旋转，对产品进行全方位检测，可以准确的检测每个面的外观划伤、掉漆及尺寸等不良； ②采用自动对插电测替代人工插拔电测，对位精度更加准确，能够进行高效精准的测试
11	包装	通过自动机采用高精密旋转自动吸头，将产品吸附至吸塑盘中，进行包装

二、说明报告期内采购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的供应商基本情况、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发行人采购不锈钢及滑轨冲压的会计处理方式，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一) 报告期内采购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基本情况、采购金额、采购数量

1、报告期内采购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采购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名称	中山岩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岩谷”）
注册资本	50 万人民币
设立日期	2012-03-01
注册地址	中山市板芙镇白溪村板芙中路 3 号 2 号办公楼二楼

法定代表人	大桥正宜
股东构成	中山岩谷有限公司，持股 100.00%（最终控股股东：日本企业岩谷产业株式会社）
董监高构成	执行董事、经理：大桥正宜；监事：相良敏郎
经营范围	从事塑料制品、纸制品、金属制品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作情况	中山岩谷为日本日新钢材在中国境内的代理商，与发行人从 2020 年开始合作

## 2、报告期内向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采购金额及数量情况

报告期内向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采购金额及数量情况具体如下：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2,477.27	300.84	/
采购数量（万 kg）	72.74	9.24	/
采购单价（元/kg）	34.06	32.56	/

2020 年公司滑轨实现自制时开始向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采购，2021 年随着自制滑轨数量的增加，采购不锈钢数量大幅增加。

**（二）发行人采购不锈钢及滑轨冲压的会计处理方式，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1、发行人采购不锈钢的会计处理方式，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发行人向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中山岩谷采购不锈钢认定为独立购销业务。

按照中国证监会《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具体分析如下：

（1）向 N 公司指定的不锈钢供应商采购和向富士康等（终端客户 N 公司）销售产品均签订独立的购销合同

原材料采购时，公司与 N 公司指定的不锈钢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独立定价，原材料所有权完全转移给公司，对方不保留继续管理权；产品销售时，公司与富士康等（终端客户 N 公司）签订销售合同，销售价格包括材料、制造费用、利润在内的全额销售价格。

(2) 公司承担了原材料生产加工中的保管和灭失、价格波动等风险

公司向供应商采购不锈钢后获得不锈钢的控制权，由公司对其进行管理和核算，并承担生产加工中损耗、价格波动、存货管理不善及备货呆滞等风险。

(3) 公司具备对最终产品的完整销售定价权

公司向富士康等（终端客户 N 公司）销售滑轨，销售价格根据包含采购、运营在内的成本以及市场竞争情况独立报价，与富士康等协商一致确定价格，公司对最终产品具备完整销售定价权。

(4) 公司在购销业务中分别计算信用期，独立承担各自信用风险

公司在上述购销业务中，分别与供应商和客户商谈确定信用期，假如富士康等基于各种原因拒绝或者无力向公司付款，公司仍有义务向供应商付款。

(5) 公司对原材料的加工物料在形态、功能等方面存在差异

公司向 N 公司指定的供应商购买不锈钢，将其生产加工为滑轨，滑轨能产生独立完整的功能，在形态上也发生较大变化，与不锈钢原材均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所述，发行人向 N 公司指定品牌不锈钢供应商中山岩谷采购不锈钢认定为独立购销业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 **2、发行人滑轨冲压的会计处理方式，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公司采购 N 公司指定物料后，全部将该款物料由外部加工厂冲压加工为滑轨生产所需主体件，公司购回主体件进行进一步加工生产，公司将此冲压业务认定为委托加工业务。

认定为委托加工业务的合理性分析如下：

(1) 公司销售给委外加工商的物料均为对方需向公司交付最终产品的组件或原材料，该部分材料的销售价格与公司向其采购的产品价格之间有一定关联性，从实质上来看，该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最终由公司承担；

(2) 公司对最终交付产品具有销售定价权，并承担最终产品对外销售形成账款的信用风险；

(3) 公司将不锈钢交付委外加工商后，对方按公司的技术要求进行生产加工，冲压

出来的主体结构件只能销售给公司，相关风险并未转移，实质上为委托加工业务。

故发行人滑轨冲压业务按照委托加工业务进行会计处理具有合理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三、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滑轨冲压的委外加工厂商基本情况，滑轨冲压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委外加工单价及定价依据，该委外加工定价中是否考虑边角废料情况及其合理性。

(一) 报告期内发行人滑轨冲压的委外加工商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滑轨冲压的委外加工商交易数量、单价、金额等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滑轨冲压的委外加工商交易数量、单价、金额等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 PCS、元/PCS、万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量	委外加工 单价	金额	数量	委外加工 单价	金额
东莞硕辰精密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2,376.58	0.70	1,669.11	349.34	0.73	253.55
深圳市鸿鑫精密实业有限公司	358.14	0.70	252.00	-	-	-
东莞市堃茂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112.26	0.67	75.75	-	-	-

报告期内，不同外协厂商委外加工单价差异不大，交易定价公允。

2、滑轨冲压加工商基本情况

(1) 东莞硕辰精密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东莞硕辰精密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06-11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赤坎花场路 13 号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谭东华
股东构成	谭东华，持股 75%；童年，持股 25%

董监高构成	执行董事、经理：谭东华；监事：童年
经营范围	研发、产销、加工：精密五金件、精密机械配件、五金制品、汽车零部件、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自动化设备、模具零件、电子产品、塑胶制品、包装材料、家用电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作情况	2018年12月开始与春生电子合作，2019年开始与致尚科技合作，为发行人提供金属部件，2020年开始为致尚科技提供冲压业务

### (2) 深圳市鸿鑫精密实业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市鸿鑫精密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11-14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章阁社区塘前工业区1号5栋101
法定代表人	何莹熙
股东构成	何莹熙，持股100%；
董监高构成	执行董事、经理：何莹熙；监事：王值鹏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精密零件、精密冲压件，精密五金塑胶结构件，精密模具、治具、自动化设备，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电子零部件，工装夹治具，检测设备，精密工业钣金，压铸产品、塑胶制品、包装制品、橡胶制品、钛材挂具，切削工具的销售及技术开发，自有物业租赁。国内及进出口贸易；，许可经营项目是：精密零件、精密冲压件，精密五金塑胶结构件，精密模具、治具、自动化设备，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电子零部件，工装夹治具，检测设备，精密工业钣金，压铸产品、塑胶制品、包装制品、橡胶制品、钛材挂具，切削工具的生产
合作情况	2019年开始与发行人合作，为发行人提供零部件；2020年开始为发行人提供冲压业务

### (3) 东莞市堇茂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东莞市堇茂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06-30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龙平西路121号14号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	张三锋
股东构成	张三锋，持股100%；
董监高构成	执行董事、经理：张三锋；监事：陈旺生

经营范围	研发、产销：五金制品、模具、塑胶制品、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作情况	2017年开始与发行人合作，主要为公司提供金属材料，2021年开始为发行人提供冲压业务

## (二) 委外加工单价定价依据，该委外加工定价中是否考虑边角废料情况及其合理性

发行人冲压加工单价的定价依据主要为在冲压加工商生产产品的合理成本费用基础上进行加成，其中合理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剔除边角废料预计可销售收入）、冲压成本、生产过程中合理损耗等（根据供应商报价的成本分析）。

以某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加工报价单为例具体说明：

料号	零件名称	材料成本				冲压成本			检验成本			单位电镀成本(元/pcs)	模具损耗及运输、管理成本(元/pcs)	合计成本(元/pcs)	销售价(元/pcs)	毛利(元/pcs)	利润率%	
		材料单PCS毛重g/pcs	采购单价(元/g)	下脚料单PCS毛重g/pcs	下脚料销售单价(元/g)	材料成本(元/pcs)	工费率(元/H/台)	产能(pcs/H/台)	单位成本(元/pcs)	工费率(元/H/人)	产能(PCS/H/人)							单位成本(元/pcs)
***	钢材主体件	a	b	c	d	*	e	f	*	g	h	*	i	j	*	*	*	*

单位材料成本（元/pcs）=a\*b-c\*d，其中 c\*d 为边角废料预计可销售收入

单位冲压成本（元/pcs）=e/f

单位检验成本（元/pcs）=g/h

单位成本合计（元/pcs）=单位材料成本+单位冲压成本+单位检验成本+i+j

冲压产品单价=单位成本合计\*合理利润率

公司采购 N 公司指定品牌的不锈钢材料后，在交易形式上将该等不锈钢材料出售给外部加工厂，公司购回生产滑轨所需要的主体件进行进一步加工生产。公司对该等外部加工商的销售业务会计处理为委托加工业务，在业务形式上仍为购销买卖，在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废料由外协加工商自行处理，故在委外加工单价定价时考虑边角废料情况具有合理性。

四、说明问询回复中外协加工类型未包含滑轨冲压加工的原因及合理性，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中披露的采购、外协加工业务及相关情况是否准确、完整

### （一）问询回复中外协加工类型已补充滑轨冲压加工

滑轨钢材主体件由公司提供不锈钢原材料并委托外部供应商冲压加工而成，公司采购 N 公司指定品牌的不锈钢材料后，在交易形式上将该等不锈钢材料出售给外部加工厂，公司购回生产滑轨所需要的主体件进行进一步加工生产。公司对该等外部加工商的销售业务形式上为购销买卖，但公司已根据交易实质会计处理为委托加工业务。

针对上述委托加工业务，公司原将抵消后净额按照交易形式分类为原材料-金属部件，现根据交易实质重分类为委托加工，同时在外协加工类型中补充增加滑轨冲压加工。上述重分类调整不影响采购总额、成本总额及毛利率，不影响滑轨产品单位成本及毛利率。

### （二）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中披露的采购、外协加工业务及相关情况准确、完整

公司根据上述交易的实质，将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中披露的采购、外协加工的相关数据进行了修正，将原分类为原材料-金属部件的金额重分类至委托加工，但不影响采购总额。即原先列示的原材料采购-金属部件包括已进行委托加工的不锈钢材料的加工费，现将该部分加工费调整至委托加工单独列示，故现列示的原材料-金属部件仅包括生产所需圆针、铜套、弹片、弹簧、脚垫片等金属部件。

主要修改情况具体如下：

调整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大类	细分类别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原材料采购	金属部件	6,347.01	4,546.01	-1,801.00	1,657.23	1,403.67	-253.56
委托加工	冲压	-	1,996.86	1,996.86	-	253.55	253.55
委托加工	其他	271.40	75.53	-195.87	384.02	384.02	-
合计		6,618.41	6,618.41	-	2,041.25	2,041.25	-

主要修改情况具体如下：

#### 1、招股说明书采购及外协加工业务数据修改

##### （1）主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采购情况

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四（一）采购情况”中将原分类为原材料-金属部件的金额重分类至委托加工，对应修改了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及委托加工采购情况，

但不影响采购总额，主要情况如下：

①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金属材料、塑胶材料、FPC 部件、金属部件、塑胶部件、线材及电子雾化设备部件等，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金属材料	4,093.08	10.92%	1,246.26	4.15%	983.67	3.59%
塑胶材料	2,171.44	5.79%	1,107.29	3.69%	821.13	3.00%
FPC 部件	5,230.78	13.95%	2,851.86	9.50%	1,035.49	3.78%
金属部件	4,546.01	12.12%	1,403.67	4.67%	642.85	2.35%
塑胶部件	2,268.21	6.05%	841.61	2.80%	74.42	0.27%
线材	688.46	1.84%	346.78	1.15%	2.72	0.01%
电子雾化设备部件	-	-	-	-	9,538.44	34.80%
合计	18,997.98	50.67%	7,797.47	25.96%	13,098.74	47.79%
当年采购总额	37,494.85	100.00%	30,034.58	100.00%	27,409.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类型	单位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金属材料（铜材）	元/kg	69.85	30.39%	53.57	-2.90%	55.17
金属材料（不锈钢）	元/kg	32.44	11.52%	29.09	37.15%	21.21
塑胶材料	元/kg	38.21	50.59%	25.37	3.78%	24.45
FPC 部件	元/PCS	0.77	5.65%	0.73	-7.15%	0.79
金属部件	元/PCS	0.07	-12.04%	0.08	76.35%	0.05
塑胶部件	元/PCS	0.14	-12.66%	0.16	1375.24%	0.01
线材	元/m	0.57	-58.51%	1.37	171.37%	0.50
电子雾化设备部件	元/PCS	-	-	-	-	1.84

②委托加工及 OEM 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OEM 采购	5,161.84	13.77%	14,264.43	47.49%	7,050.98	25.72%
委托加工	4,670.18	12.46%	3,827.23	12.74%	4,727.38	17.25%
冲压	1,996.86	5.33%	253.55	0.84%	-	-
组装	888.29	2.37%	1,958.46	6.52%	3,598.57	13.13%
电镀	1,681.75	4.49%	1,025.41	3.41%	684.07	2.5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当期采购 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 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 额比例
机加工	27.75	0.07%	205.78	0.68%	287.39	1.05%
其他	75.53	0.20%	384.02	1.28%	157.34	0.57%
合计	9,832.02	26.23%	18,091.66	60.23%	11,778.36	42.97%
当年采购总额	37,494.85	100.00%	30,034.58	100.00%	27,409.58	100.00%

## (2) 生产模式之外协加工模式

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一（四）之 3、生产模式”中修正外协加工金额，补充披露外协冲压工序的合理性、金额、占比情况和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外协厂商情况，主要情况如下：

### ①外协加工金额，外协冲压工序的合理性、金额及占比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生产工序包括注塑、冲压、电镀、组装以及精密结构件的机加工等。报告期内，出于业务发展及成本考虑，公司电镀、冲压、组装、机加工等生产工序存在委托外部厂商加工的情形，具体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冲压	1,996.86	42.76%	253.55	6.62%	-	-
组装	888.29	19.02%	1,958.46	51.17%	3,598.57	76.12%
电镀	1,681.75	36.01%	1,025.41	26.79%	684.07	14.47%
机加工	27.75	0.59%	205.78	5.38%	287.39	6.08%
其他	75.53	1.62%	384.02	10.03%	157.34	3.33%
合计	4,670.18	100.00%	3,827.23	100.00%	4,727.38	100.00%

### A、冲压工序

冲压属于金属成型加工的常用方法，公司 2020 年开始滑轨产品的自产。出于业务发展及成本的考虑，公司提供不锈钢原材料并委托外部供应商冲压加工而成滑轨母端钢材主体件。

### ②前五大外协厂商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外协厂商主要是冲压、组装、电镀及机加工生产环节的加工厂商，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合作开始时间	采购金额	占当期外协加工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加工环节	对应业务/产品	是否为关联方
2021年								
1	东莞硕辰精密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2018	1,735.04	37.15%	4.63%	冲压等	滑轨	否
2	温州市信利达烟具制造厂	2013	498.58	10.68%	1.33%	电镀	连接器	否
3	乐清市新城南表面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2013	390.39	8.36%	1.04%	电镀	连接器	否
4	深圳市琦至科技有限公司	2017	244.15	5.23%	0.65%	组装	精密加工服务	否
5	深圳市鸿鑫精密实业有限公司	2019	205.39	4.40%	0.55%	冲压等	滑轨	否
	合计		3,073.55	65.81%	8.20%	-	-	-
2020年								
1	深圳市琦至科技有限公司	2017	1,806.48	47.20%	6.01%	组装	精密加工服务	否
2	温州市信利达烟具制造厂	2013	582.29	15.21%	1.94%	电镀	连接器	否
3	乐清市新城南表面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2013	257.13	6.72%	0.86%	电镀	连接器	否
4	东莞硕辰精密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2018	253.55	6.62%	0.84%	冲压	滑轨	否
5	东莞市华凯盛	2019	188.19	4.92%	0.63%	机加工	精密结	否

序号	供应商	合作开始时间	采购金额	占当期外协加工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加工环节	对应业务/产品	是否为关联方
	科技有限公司						构件	
	合计		3,087.64	80.68%	10.28%	-	-	-

#### 2019年

1	深圳市琦至科技有限公司	2017	2,491.74	52.71%	9.09%	组装	精密加工服务	否
2	深圳市杰润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18	875.10	18.51%	3.19%	组装	电子雾化设备	否
3	乐清市新城南表面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2013	343.88	7.27%	1.25%	电镀	连接器	否
4	东莞市华凯盛科技有限公司	2019	287.39	6.08%	1.05%	机加工	精密结构件	否
5	温州市信利达烟具制造厂	2013	278.50	5.89%	1.02%	电镀	连接器	否
	合计		4,276.61	90.46%	15.60%	-	-	-

## 2、问询回复外协加工相关内容修改

### (1) 首轮问询回复之“20、关于外协与 OEM”相关内容修改

#### ①外协加工基本情况

发行人已于首轮问询回复之“20、关于外协与 OEM”中的第二问对应修改公司前五大外协厂商情况及外协加工情况，同时补充披露了主要外协厂商的基本情况。

#### ②外协加工交易价格公允性，外协加工数量与发行人产品产量匹配关系

发行人已于首轮问询回复之“20、关于外协与 OEM”中的第三问补充发行人报告期内外协冲压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分析以及加工数量与产品产量的匹配分析。

### (2) 二轮问询回复之“11、关于外协加工及存货盘点”相关内容修改

发行人已于二轮问询回复之“11、关于外协加工及存货盘点”中的第二问补充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外协供应商的基本情况以及匹配性分析。

## 五、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发行人报告期初选择 OEM 生产的原因并分析合理性；了解制约发行人自主生产的主要因素，及实现自产后的解决情况；了解及查看自产滑轨的生产过程，了解自产滑轨中的核心生产过程及技术的体现；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明细表，了解自产滑轨中外协或委托加工情况。

2、获取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明细表，取得发行人对中山岩谷及滑轨冲压委外加工商的交易金额、数量等情况；复核修改后的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中披露的采购、外协加工业务相关情况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3、访谈中山岩谷及滑轨冲压业务委外加工商，获取其基本情况及合作历史等信息。

4、获取滑轨冲压业务委外加工商报价单，复核其定价依据是否合理。

###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发行人报告期初选择 OEM 生产具有合理性；发行人自产滑轨中存在外协或委托加工的情况。

2、发行人采购不锈钢业务为独立购销业务，滑轨冲压业务为委托加工业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发行人冲压加工单价的定价依据主要为在冲压加工商生产产品的合理成本费用基础上进行加成，合理成本中考虑了考虑边角废料情况，具有合理性。

4、问询回复中外协加工类型已补充披露委托加工-冲压，修改后的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中披露的采购、外协加工业务相关情况准确、完整。

## 问题 7 关于股权变动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发行人第七次、第八次增资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原因系两次增资存在约半年的时间间隔，而在该半年时间内发行人的滑轨产品销量增长明显、新产品和新业务发展确定性提高、经营业绩快速提升，上市计划更趋明确等原因导致。

请发行人：

(1) 说明第七次增资洽谈过程、第七次增资的股东睿泽捌号是否专门为投资发行人设立，睿泽捌号的股东背景、睿泽捌号对外投资情况、增资发行人的资金来源。

(2) 结合睿泽捌号及其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发行人、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往来等，进一步说明睿泽捌号入股价格公允性。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第七次增资洽谈过程、第七次增资的股东睿泽捌号是否专门为投资发行人设立，睿泽捌号的股东背景、睿泽捌号对外投资情况、增资发行人的资金来源

(一) 发行人第七次增资的洽谈过程，以及第七次增资的股东睿泽捌号是否专门为投资发行人设立

睿泽捌号系于 2020 年 7 月发行人第七次增资时，通过增资方式入股发行人，当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投前估值	投后估值	当次增资资金募集情况				
			PE 倍数	增资价格	新增股份数量	募资总额	参与认购人数
第七次增资	9.75 亿元	10 亿元	27.62	11.96 元/股	209 万股	2,500 万元	1

发行人第七次增资的洽谈始于 2020 年 3 月，双方在就发行人的初始估值、投资进度、交割先决条件、投资的排他性等达成一致后，于 2020 年 4 月签署了《投资意向协议》；《投资意向协议》签署后，前海睿泽对发行人的业务、财务和经营情况等进行了调研，后经内部决策同意投资，并于 2020 年 7 月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发行人签署《增资协议》。

睿泽捌号定向投资于发行人，其作为私募投资基金产品系专门为投资发行人而设立。

## （二）睿泽捌号的股东背景、对外投资情况及增资发行人的资金来源

1、睿泽捌号的合伙人为专业财务投资者或私募基金合格投资者，投资入股前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发行人的客户与供应商中亦不存在利益关系

睿泽捌号为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编码：SLP176），基金管理人为前海睿泽（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P1021069）。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睿泽捌号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前海睿泽	普通合伙人	10	0.40%
2	陈伯君	有限合伙人	1,100	43.82%
3	陈同亮	有限合伙人	500	19.92%
4	廖衡勇	有限合伙人	300	11.95%
5	张炼	有限合伙人	300	11.95%
6	王天广	有限合伙人	300	11.95%
合计			2,510	100.00%

廖衡勇和王天广为职业投资人，主要从事非上市企业股权投资；陈伯君任职于深圳市万企实业有限公司，陈同亮任职于东莞顺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张炼任职于深圳华翔飞鸟实业有限公司。陈伯君、陈同亮、张炼均是前海睿泽的客户，曾经投资过前海睿泽的其他基金产品或曾在前海睿泽登记过投资意向，因此在前海睿泽为募集资金设立睿泽捌号时，认购了睿泽捌号的基金份额。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前海睿泽的股东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天广	700	70%
2	上海允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	30%
合计		1,000	100%

上海允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外籍自然人 WANG CHUNYAN（持股 99%）和上海迪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上海迪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顾春迪（持股 70%）和张鹰（持股 30%）。

WANG CHUNYAN 自 2017 年 12 月入职前海睿泽至今，先后担任前海睿泽的投资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顾春迪自 2018 年 1 月至今先后任职于苏州恒顿文化传媒股

份有限公司、赢盛体育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骏墨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鹰自 2016 年以来一直任职于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该 3 人与发行人及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等均不存在往来。

WANG CHUNYAN 与顾春迪、张鹰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系因前海睿泽作为睿泽捌号的基金管理人而持有睿泽捌号的财产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导致，并非其 3 人主动投资发行人，且按照上海允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前海睿泽股权的比例，以及前海睿泽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计算，WANG CHUNYAN 等 3 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合计约为 2,508 股，持股比例低于 0.01%，持股较少。

直接和间接持有睿泽捌号权益的股东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直接或间接股东、相关业务负责人均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投资关系、任职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在发行人的客户与供应商中亦不存在利益关系。

**2、睿泽捌号为经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定向投资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不存在为发行人的客户与供应商输送利益的情形**

睿泽捌号为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的私募投资基金，定向投资于发行人，除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不存在通过对外投资的企业为发行人的客户与供应商输送利益的情形。

**3、睿泽捌号增资入股的资金来源于各合伙人缴付的出资款，资金来源均为其合伙人的合法自有资金**

前海睿泽在为睿泽捌号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时，已按照私募基金监管的要求对股东的资金来源进行审查，其股东亦向基金管理人提供了资金来源证明及承诺，睿泽捌号用于增资发行人的资金来源为各合伙人向睿泽捌号缴付的出资款，均为睿泽捌号股东的合法自有资金。

**二、结合睿泽捌号及其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发行人、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往来等，进一步说明睿泽捌号入股价格公允性**

**（一）睿泽捌号的实际控制人及其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发行人、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往来**

睿泽捌号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天广；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睿泽捌号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王天广对外投资的企业主要包括如私募基金管理人的专门的投资平台、作为私募投资基金产品的企业，以及少量实体经营的企业，且其个人的对外投资均为财务投资。经王天广书面确认，其向致尚科技投资是基于个人对公司的判断作出，属于财务投资，与其个人的其他对外投资均无关联，不存在因致尚科技是王天广投资的其他企业的供应商、客户，或者因致尚科技与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往来，而向致尚科技进行投资的情况。同时，王天广未参与致尚科技的经营，不存在为投资发行人，或者以向发行人投资为条件，促成致尚科技与其投资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或往来的情况。

报告期内，睿泽捌号及其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发行人、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不存在往来。

## （二）睿泽捌号入股发行人的价格公允

睿泽捌号入股发行人的价格是由投资方根据其独立自主判断，并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未来盈利及发展前景等因素，与发行人协商确定，入股价格公允。

## 三、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和查阅睿泽捌号增资入股发行人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及决议文件，以及与之相关的投资意向协议、增资协议等文件，访谈陈潮先及前海睿泽原执行董事廖衡勇，了解发行人第七次增资的洽谈过程、睿泽捌号是否专门为投资发行人设立等。

2、取得和查阅睿泽捌号出具的调查表、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合伙协议、睿泽捌号股东出资银行电子回单以及工商企业档案等资料，以及睿泽捌号出具的声明文件，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络查询方式核查睿泽捌号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天广的对外投资情况。

3、访谈王天广、廖衡勇、WANG CHUNYAN 和陈伯君，了解睿泽捌号的股东背景、王天广对外投资企业以及各受访人员与发行人、发行人客户、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往来

等。

4、取得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发行人第七次增资的洽谈过程真实、完整；睿泽捌号作为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是专门为投资发行人而设立，其股东均为私募投资基金合格投资者，且穿透至最终持股的自然人后，直接和间接持有睿泽捌号权益的股东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均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在发行人的客户与供应商中亦不存在利益关系；除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外，睿泽捌号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其用于增资发行人的资金来源为各合伙人向睿泽捌号缴付的出资款，均为睿泽捌号股东的合法自有资金。

2、报告期内，睿泽捌号及其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发行人、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不存在往来，睿泽捌号入股发行人的价格公允。

## 问题 8 关于杰润科技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田锬进为发行人股东深圳市远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远方）的有限合伙人，深圳远方持有 4.46%的股份。田锬进曾于 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担任杰润科技的执行董事。杰润科技于 2019 年 1 月变更股东。

（2）杰润科技为你我网络电子雾化器设备成品的供应商，报告期内为发行人提供电子雾化器设备，同时为发行人组装业务的外协加工商。发行人报告期内向杰润科技销售部分设备及精密结构件用于电子雾化器业务，并向杰润科技租赁厂房。

请发行人：

（1）列表说明与杰润科技的各项业务往来及发生原因，发生金额、定价依据及公允性；除前述往来外，发行人与杰润科技是否存在客户、供应商重叠情况及具体原因。

（2）说明杰润科技 2019 年 1 月变更股东的原因，变更股东前后杰润科技股东与发

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往来。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就问题（1）发表明确意见，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就问题（2）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列表说明与杰润科技的各项业务往来及发生原因，发生金额、定价依据及公允性；除前述往来外，发行人与杰润科技是否存在客户、供应商重叠情况及具体原因

（一）列表说明与杰润科技的各项业务往来及发生原因，发生金额、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杰润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及演变、主要人员及演变（自成立日起）	主营业务
杰润科技	2018年8月29日	①2018年8月29日至2019年1月14日：周丽(60%)、杨雪梅(20%)、曾广枝(20%)；田锓进任总经理及执行董事 ②2019年1月14日至今：王灿(60%)、郑华珍(20%)、李文伟(20%)；刘付华富任总经理及执行董事	电子雾化设备的加工及组装

2018年至2021年，发行人与杰润科技的各项业务往来及发生原因，发生金额、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情况如下表：

类型	时间	业务往来	发生原因	金额 (万元)	定价依据	公允性说明
销售	2020年度	租金收入	2019年末，发行人主动停止电子雾化设备业务后有部分厂房空置，便将部分空余厂房出租给杰润科技	186.70	参考发行人厂房承租价格，综合考虑物业、水电费等因素协商确定	获取发行人收取租金的结算单，将出租价格与承租价格进行比较，出租价格公允
	2019年度	设备收入等	2019年，发行人向杰润科技销售了部分设备及精密结构件，用于其组装电子雾化设备，主要系杰润科技正在从事电子雾化设备组装相关业务	72.26	参考设备市场价格，综合考虑损耗率等因素协商确定	获取发行人购买及销售设备的合同等，销售价格公允
采购	2020年度	外协加工	2018及2019年发行人开展	-0.92	参考市场价格，综	获取杰润科技及其他

类型	时间	业务往来	发生原因	金额 (万元)	定价依据	公允性说明
	2019年度	组装、采购	电子雾化设备业务期间，向杰润科技委托加工组装电子雾化设备，并采购电子雾化设备部件以满足正常的生产需求；2020年为价差调整	1,642.15	合考虑质量、交期等因素协商确定	供应商的报价单，发行人采购价格公允
	2018年度	电子雾化设备部件		821.70		

## （二）除前述往来外，发行人与杰润科技存在客户、供应商重叠的情况及具体原因

2018年至2021年，发行人与杰润科技供应商、客户重叠情形如下：

### 1、供应商重叠情况

2018年至2021年，发行人与杰润科技的供应商重叠及采购金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类别	发行人采购金额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包装及辅助材料供应商等	114.09	53.02	78.80	109.65
电子雾化设备部件供应商	-	-	8,094.99	2,833.80
合计	114.09	53.02	8,173.79	2,943.45
采购总额	37,494.85	30,034.58	27,409.58	30,044.38
重叠供应商采购占比	0.30%	0.18%	29.82%	9.8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上述重叠供应商主要采购电子雾化设备部件、包装及辅助材料等，该等原材料相对通用性较强，市场较为成熟，运用范围较广。

杰润科技自2018年8月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电子雾化设备加工及组装业务，发行人曾于2018年至2019年开展电子雾化设备业务，且发行人与杰润科技均位于深圳地区，开展电子雾化设备业务期间所需使用的原材料存在一定重合，两家公司从地理位置便利性、产品品质等方面考虑，分别、独立地选择了向上述供应商采购部分原材料，故供应商存在重叠具有合理性。上述重叠的供应商主要包括深圳市尖端世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竣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竞达成科技有限公司等。

2020年及2021年，发行人仅向重叠的供应商采购包装及辅助材料等，金额及占比较小。重叠的供应商主要为得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吸塑、纸箱、彩盒、手袋等包装制品的设计与销售；发行人主要向其采购包装材料，2020年及2021年采购的金额分别为18.44万元和92.26万元。

发行人与上述供应商的往来均基于合理的商业理由而发生，不存在通过与杰润科技的共用供应商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 2、客户重叠情况

2018年至2021年，发行人与杰润科技客户的重叠及销售金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发行人销售金额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你我网络	-	-	9,291.24	8,260.52
金致远	-	-	6,720.18	-
蓝印科技	-	-	437.97	-
深圳市质赢科技有限公司	-	0.86	-	-
合计	-	0.86	16,449.39	8,260.52
营业收入	61,483.37	49,867.19	46,215.86	41,356.39
重叠客户销售占比	-	0.00%	35.59%	19.97%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杰润科技重叠的客户主要为金致远及你我网络。发行人于2019年末停止电子雾化设备业务后，上述关联方遂向杰润科技采购电子雾化设备成品，故发行人2020年及2021年向重叠客户销售金额大幅下降，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客户与杰润科技重叠的情形，随着公司经营战略及产品结构的调整，发行人2020年向重叠客户的销售金额为0.86万元，2021年向重叠客户的销售金额为0.00万元。

## 二、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获取发行人与杰润科技的各项业务往来明细并了解原因，了解定价依据并分析公允性；获取杰润科技 2018 至 2021 年的供应商、客户名单及交易明细，核查与发行人供应商及客户重叠情况及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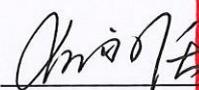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发行人与杰润科技各项业务往来具有合理性，定价公允；杰润科技 2018 年至 2021 年与发行人存在供应商及客户重叠的情形，但具有合理性，不存在为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518Z0367号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永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丽华

2022年 05月 29日